

**湖北省工程建设项目**  
**招标文件通用示范文本**  
(2018 年电子化第二版)

**湖北省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

二〇一八年七月

## 使用说明

一、《湖北省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文件通用示范文本》（以下简称《通用示范文本》）适用于工程建设项目施工（无工程量清单或简易工程量清单 word/exclev）、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及与工程建设有关的设备、材料等货物项目和勘察、设计、监理、项目管理、造价咨询等服务项目。不适用两阶段招标、涉及施工工程量清单评审、技术暗标以及双信封招标项目。

二、《通用示范文本》用相同序号标示的章、节、条、款、项、目，针对不同的情况，供招标人按需要选择使用，如第一章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第三章评标办法以及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商务文件（六）投标保证金等。招标人编制项目招标文件时应将未选择部分删除，以保证文件整体的连贯性和避免歧义。

《通用示范文本》以空格标示的由招标人填写的内容，招标人应根据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具体化，确实没有需要填写的，在空格中用“/”标示。

三、招标人按照《通用示范文本》第一章的格式发布招标公告或发出投标邀请书后，将实际发布的招标公告或实际发出的投标邀请书编入招标文件中，作为投标邀请。其中，招标公告应同时注明发布所在的所有媒介名称。

四、招标人根据《通用示范文本》编制项目招标文件时，不得修改第二章“投标人须知”正文，但可在前附表中对“投标人须知”进行补充、细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用于进一步明确“投标人须知”正文中的未尽事宜，招标人应结合

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编制和填写，但不得与“投标人须知”正文内容相抵触，否则抵触内容无效。

五、《通用示范文本》第三章“评标办法”分别规定综合评估法和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两种评标方法，综合评估法又规定了两种统计方法，供招标人根据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选择适用。勘察、设计、监理等服务项目不宜选择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招标人选择适用综合评估法的，各评审因素的评审标准、分值和权重等由招标人自主确定。相关规章、规范性文件对各评审因素的评审标准、分值和权重等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评标办法前附表”用于明确评标的方法、因素、标准和程序，招标人应根据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详细列明全部审查或评审因素、标准，并标明投标人不满足其要求即导致投标被否决的全部条款，没有列明的因素和标准不得作为评标的依据。评标办法正文部分应与“评标办法前附表”保持衔接与一致。

六、《通用示范文本》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可引用发改法规【2017】1606号文五个标准招标文件合同条款及格式，招标人也可按需要自行编辑。招标人选择五个标准招标文件合同条款及格式的，不得修改“通用合同条款”正文，但可根据招标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在“专用合同条款”

中对“通用合同条款”进行补充、细化，但补充或细化的内容不得与“通用合同条款”相抵触、不得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和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否则抵触和违反内容无效。

七、《通用示范文本》第五章“发包人要求”和第六章“招标文件其它资料”由招标人根据行业规范、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编制。第五章“发包人要求”根据不同招标项目类别提供编制内容，供招标人选择使用。施工招标为技术标准和要求；货物（材料、设备）招标为技术规格及要求（供货要求）；设计施工一体化招标为发包人要求；勘察、设计招标为发包人要求（勘察、设计任务书）；监理招标为委托人要求及监理规范；招标代理、造价咨询、项目管理招标为委托人要求。

八、《通用示范文本》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了商务文件、投标报价表、技术文件、其他材料四个部分。其中商务文件（一）投标一览表中“项目”由招标人根据项目标段（包）实际情况进行填写、编辑，最多只能填写、编辑五项内容，否则开标时开标一览表无法正常打开；商务文件（六）投标保证金规定了两种格式供招标人根据项目实际情况选择。商务文件中（一）、（二）、（三）、（四）、（六）、（七）为必选项，（七）资格审查资料中1、1-1、1-2、2、4、4-1为必选项。招标人需要增加投标文件格式的，可在1-3投标人基本情况其他材料、5其他资格审查材料、（八）其他材料、四其他材料自行补充、编辑。

九、《通用示范文本》主要适用于省电子交易平台运行项目，市（州）、县（市）电子交易平台可参照使用。

十一、《通用示范文本》为 2018 年第二版，各使用单位或个人对《通用示范文本》的修改意见和建议，可向编制工作小组反映。

联系电话：（027）86629991

神农架武山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武山磷矿 150 万吨年采矿工程  
扩建提档升级项目（项目名称）武山磷矿 150 万吨/年采矿  
工程扩建提档升级项目主胶带斜井及辅助斜坡道井巷施工  
工程（标段/包名称）

# 招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HBSN-202606KC-001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日期： 2026 年 6 月 2 日

# 目 录

|                             |    |
|-----------------------------|----|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 1  |
| 1. 招标条件 .....               | 1  |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 1  |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            | 1  |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            | 3  |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            | 3  |
|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            | 3  |
| 7. 联系方式 .....               | 3  |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 5  |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5  |
| 投标人须知正文部分 .....             | 11 |
| 1. 总则 .....                 | 11 |
| 2. 招标文件 .....               | 13 |
| 3. 投标文件 .....               | 14 |
| 4. 投标 .....                 | 16 |
| 5. 开标 .....                 | 17 |
| 6. 评标 .....                 | 18 |
| 7. 合同授予 .....               | 19 |
| 8. 重新招标、不再招标和终止招标 .....     | 20 |
| 9. 纪律和监督 .....              | 20 |
|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 21 |
| 附件一：投标确认书 .....             | 22 |
| 附件二 招标文件澄清申请函 .....         | 23 |
| 附件三 招标文件文件澄清通知 .....        | 24 |
| 附件四 招标文件文件修改通知 .....        | 25 |
| 附表五 投标文件递交签收凭证 .....        | 26 |
| 附件六 开标记录表 .....             | 27 |
| 附件七 投标文件问题澄清通知 .....        | 28 |
| 附件八 投标文件问题的澄清 .....         | 29 |
| 附件九 异议函 .....               | 29 |
| 附件十 异议答复函 .....             | 30 |
| 附件十一 中标通知书 .....            | 31 |
| 附件十二 中标结果通知书 .....          | 31 |
|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_一次性汇总） ..... | 33 |
| 评标办法前附表 .....               | 33 |
| 1. 评标方法 .....               | 35 |
| 2. 评审标准 .....               | 35 |
| 3. 评标程序 .....               | 36 |
| 4. 特殊情况的处置程序 .....          | 38 |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 40 |
| 第五章 发包人要求 .....             | 53 |

|                       |    |
|-----------------------|----|
| 第六章 图纸、资料、工程量清单 ..... | 64 |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      | 65 |
| 目    录 .....          | 67 |
| 一、商务文件 .....          | 68 |
| 二、投标报价表 .....         | 87 |
| 三、技术文件 .....          | 88 |
| 四、其他材料 .....          | 89 |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神农架武山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武山磷矿 150 万吨年采矿工程扩 建提档升级项目（项目名称）武山磷矿 150 万吨/年采矿工程扩 建提档升级项目主胶带斜井及辅助斜坡道井巷施工工程（标段/ 包名称）

###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HBSN-202606KC-001

#### 1. 招标条件

本项目 神农架武山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武山磷矿 150 万吨年采矿工程扩建提档升级项目（项目名称）已由 神农架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 《湖北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证》（登记备案项目码:2604-429021-04-01-679731）（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源为 企业自筹，建设资金已落实，项目业主为 神农架武山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招标人为 神农架武山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 武汉恒骥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本项目 武山磷矿 150 万吨/年采矿工程扩建提档升级项目主胶带斜井及辅助斜坡道井巷施工工程（标段/包名称）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武山磷矿 150 万吨/年采矿工程扩建提档升级项目的主胶带斜井及辅助斜坡道井巷施工，预算金额 12580.00 万元，工期 635 日历天，项目地点在神农架林区阳日镇。

2.2 招标范围：施工单位按照国家矿山开采规范要求实施巷道掘进、矿石（或碴石）装运、管线安装、井巷支护、矿石开采、转运等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发包人要求。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 （1）营业执照：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资质要求：具有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的矿山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应急管理部门颁发的合格有效的非煤矿山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含“金属非金属矿山采掘施工作业”类别）。

3.2 本次招标 不接受（接受或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      。

3.3 其它：（1）财务要求：近三年财务状况良好，提供 2023、2024、2025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的企业提供成立后应进行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若成立不满一年的不提供。（2）业绩要求：近五年（从投标截止日往前推算 60 个月，以竣工时间为准）完成过一项单项合同额不小于 7000 万元的矿山类施工业绩。（3）拟派项目管理人员要求：①项目经理具有矿业工程专业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和应急主管部门颁发（监制）的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资格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②技术负责人具有矿山相关工程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③施工五大员（施工员、质量员、材料员、资料员、安全员）具有有效的岗位证或培训合格证，其中安全员不少于三人，且具有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 证）。以上人员要求：①须为投标人本单位正式职工，提供所在单位为其缴纳的 2026 年 2 月至投标截止时间前任意连续三个月的社保证明（以社保机构出具的社保缴纳证明或可查询的社保网站截图为准）；②投标人须作出书面承诺：若中标后，中标人拟派所有项目管理人员须持证上岗，实行上岗刷脸考勤制度，每月考勤不低于 24 天在岗。招标人有权对中标人现场项目管理机构主要人员（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五大员）到位及驻场工作情况进行考核，若发现现场项目管理机构有一人驻场工作时间不能满足 24 天/月、不按照约定履行责任和义务的，可以作为不良行为由招标人报行政监督部门将其录入信用信息平台，并终止合同，由此引起的一切经济损失由中标人自行负责（提供法定代表人签章并加盖单位公章的书面承诺）。（4）信誉要求：①没有被依法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②没有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③没有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④在最近三年内没有重大工程质量问题；⑤没有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http://www.gsxt.gov.cn)）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⑥没有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⑦在近三年内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经理没有行贿犯罪行为。投标人须针对以上信誉要求提供书面承诺或本次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止的相关网页查询截图。（5）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与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标段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6）投标人须作出书面承诺：在本项目投标中没有出借资质、串通投标、弄虚作假等违法行为，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章。未提供书面承诺的，视为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由评标委员会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7）投标人应在“湖北省建筑市场监督与诚信一体化工作平台”进行企业基本信息和拟派项目管理人员信息登记（包括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施工五大员信息）。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应当在湖北省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以下简称“电子交易平台”,下同)(网址:[www.hbbidcloud.cn](http://www.hbbidcloud.cn))进行注册登记,并办理 CA 数字证书。具体操作参见《“电子交易平台”一办事指南一交易主体注册登记指南》。

4.2 完成注册登记后,请于 2026 年 6 月\_\_\_\_日至 2026 年 6 月\_\_\_\_日 24: 00 时止(北京时间、下同),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在所投标段(包)免费下载招标文件(具体操作参见“电子交易平台”一办事指南一招标(资审)文件下载指南)。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下载招标文件。未按规定从“电子交易平台”下载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6 月\_\_\_\_日 09 时 00 分。

5.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选择所投标段(包)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电子签收凭证,递交时间以电子签收凭证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人(“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湖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网址:[www.hbggyfwpt.cn](http://www.hbggyfwpt.cn))(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 7. 联系方式

|                             |  |
|-----------------------------|--|
| 招 标 人: <u>神农架武山矿业有限责任公司</u> | 招标代理机构: <u>武汉恒骥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u>          |
| 地 址: <u>神农架林区阳日镇</u>        | 地 址: <u>武汉市江汉区马场路 326 号金贸大厦 D1 座八楼</u> |
| 邮 编: <u>442411</u>          | 邮 编: <u>430023</u>                     |
| 联 系 人: <u>陈伟</u>            | 联 系 人: <u>赵磊</u>                       |
| 电 话: <u>15327673499</u>     | 电 话: <u>027-85870905</u>               |
| 传 真: <u>/</u>               | 传 真: <u>/</u>                          |
| 电子邮件: <u>/</u>              | 电子邮件: <u>hengjizhaobiao@163.com</u>    |
| 网 址: <u>/</u>               | 网 址: <u>/</u>                          |
| 开户银行: <u>/</u>              | 开户银行: <u>/</u>                         |

账 号： \_\_\_\_\_ / \_\_\_\_\_ 账 号： \_\_\_\_\_ / \_\_\_\_\_

\_\_\_\_\_ 2026 年 6 月 2 日

备注：“在所标段（包）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是指投标人拟参加某标段（包）投标的，应按规定下载该标段（包）的招标文件。投标人的下载活动“电子交易平台”将予以记录，并可在“下载情况查询”中查看，该记录作为投标人是否下载该标段（包）招标文件的依据。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条款号   | 条款名称        | 编 列 内 容  |
|-------|-------------|--|
| 1.1.2 | 招标人         | 名 称：神农架武山矿业有限责任公司<br>地 址：神农架林区阳日镇<br>联系人：陈伟<br>电 话：15327673499                                       |
| 1.1.3 | 招标代理机构      | 名 称：武汉恒骥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br>地 址：武汉市江汉区马场路 326 号金贸大厦 D1 座八楼<br>联系人：赵磊<br>电 话：027-85870905                   |
| 1.1.4 | 标段（包）名称     | 武山磷矿 150 万吨/年采矿工程扩建提档升级项目主胶带斜井及辅助斜坡道井巷施工工程   |
| 1.1.5 | 建设（服务、交货）地点 | 神农架林区阳日镇   |
| 1.2.1 | 资金来源        | 企业自筹   |
| 1.2.2 | 资金落实情况      | 已落实  |
| 1.3.1 | 招标范围        | <u>施工单位按照国家矿山开采规范要求实施巷道掘进、矿石（或碴石）装运、管线安装、井巷支护、矿石开采、转运等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发包人要求。</u><br>关于招标范围的详细说明见第五章“发包人要求”。 |
| 1.3.2 | 履约期限        | <u>635 日历天</u>   |
| 1.3.3 | 质量要求        | 质量目标：合格<br>关于质量目标的详细说明见第五章“发包人要求”。   |
| 1.3.4 | 资格审查方式      | 资格后审   |
| 1.3.5 | 招标方式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公开招标<br><input type="checkbox"/> 邀请招标                            |

|              |                      |   |
|--------------|----------------------|---|
| <p>1.4.1</p> | <p>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p> | <p>(1) 营业执照：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 资质要求：具有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的矿山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应急管理部门颁发的合格有效的<u>非煤矿山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u>（含“<u>金属非金属矿山采掘施工作业</u>”类别）。(3) 财务要求：近三年财务状况良好，提供 2023、2024、2025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的企业提供成立后应进行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若成立不满一年的不提供。(4) 业绩要求：近五年（从投标截止日往前推算 60 个月，以竣工时间为准）完成过一项单项合同额不小于 7000 万元的矿山类施工业绩。(5) 拟派项目管理人员要求：①项目经理具有矿业工程专业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和应急主管部门颁发（监制）的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资格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②技术负责人具有矿山相关工程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③施工五大员（施工员、质量员、材料员、资料员、安全员）具有有效的岗位证或培训合格证，其中安全员不少于三人，且具有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 证）。以上人员要求：①须为投标人本单位正式职工，提供所在单位为其缴纳的 2026 年 2 月至投标截止时间前任意连续三个月的社保证明（以社保机构出具的社保缴纳证明或可查询的社保网站截图为准）；②投标人须作出书面承诺：若中标后，中标人拟派所有项目管理人员须持证上岗，实行上岗刷脸考勤制度，每月考勤不低于 24 天在岗。招标人有权对中标人现场项目管理机构主要人员（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五大员）到位及驻场工作情况进行考核，若发现现场项目管理机构有一人驻场工作时间不能满足 24 天/月、不按照约定履行责任和义务的，可以作为不良行为由招标人报行政监督部门将其录入信用信息平台，并终止合同，由此引起的一切经济损失由中标人自行负责（提供法定代表人签章并加盖单位公章的书面承诺）。(6) 信誉要求：①没有被依法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②没有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③没有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④在最近三年内没有重大工程质量问题；⑤没有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a href="http://www.gsxt.gov.cn">www.gsxt.gov.cn</a>）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⑥没有被“信用中国”网站（<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⑦在近三年内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经理没有行贿犯罪行为。投标人须针对以上信誉要求提供书面承诺或本次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止的相关网页查询截图。(7)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与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标段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8) 投标人须作出书面承诺：在本项目投标中没有出借资质、串通投标、弄虚作假等违法行为，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章。未提供书面承诺的，视为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由评标委员会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9) 投标人应在“湖北省建筑市场监督与诚信一体化工作平台”进行企业基本信息和拟派项目管理人员信息登记（包括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施工五大员信息）。</p> |
|--------------|----------------------|---|

|         |             |   |
|---------|-------------|---|
| 1.4.2   |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br><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_____。<br>联合体资质按照联合体协议约定的分工认定。   |
| 1.9.1   | 踏勘现场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br><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踏勘时间：_____。<br>踏勘集中地点：_____。   |
| 1.10.1  | 投标预备会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br><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召开时间：_____。<br>召开地点：_____。   |
| 1.11    | 分包          | <input type="checkbox"/> 不允许<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允许，分包内容要求： <u>投标人如有专业工程分包，应中标后须经招标人同意，按照国家相关分包条件和资质规定要求，方可将拟分包内容分包给具有相应专业工程资质的企业实施。</u><br>分包金额要求：_____/_____<br>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 <u>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u> |
| 1.12    | 偏离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br><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可偏离的项目和范围见第五章“发包人要求”<br>允许偏离最高项数：_____<br>偏差调整方法：_____   |
| 2.1 (8) |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 相关答疑、澄清等（如有）  |
| 2.2     | 招标文件的澄清     | 投标人提出问题截止时间：_____<br>招标人计划发布澄清通知时间：_____  |
| 3.1.1   |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 /   |
| 3.2     | 最高投标限价      | <input type="checkbox"/> 不设最高投标限价<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设最高投标限价，<br>最高投标限价总价为： <u>125800000.00</u> 元<br>备注： <u>投标人进行金额报价，且不得超过最高限价。</u>  |
| 3.3.1   | 投标有效期       | 自投标截止时间起 <u>90</u> 日内有效   |

|       |              |   |
|-------|--------------|---|
| 3.4.1 | 投标保证金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提交<br><input type="checkbox"/> 提交，<br>1. 递交截止时间（到账时间）：<br><b>同本标段投标截止时间。</b><br>2. 金额：_____。<br>3. 形式：_____。<br>4. 递交方式：_____。   |
| 3.4.3 | 退还投标保证金及利息   | 计息标准：人民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率（注：银行保函不计利息）<br>计息时间：投标保证金到账之日起至退还的前一日<br>退还办法：评标结果公示期满后次日，非中标候选人的投标保证金按原路径自动退回；中标通知书发放（打印）日，第二、三名中标候选人的投标保证金按原路径自动退回；合同备案次日，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按原路径自动退回。<br><b>特别说明：</b> 上述几种情况，投标保证金的退还无需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交申请，遇特殊情况不能及时退还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及时通过“省电子交易平台”“投标保证金管理”菜单提交书面情况说明（详见“电子交易平台”一办事指南一投标保证金收退指南）。 |
| 3.5.1 | 类似项目业绩       | 类似项目业绩是指： <u>单项合同额不小于 7000 万元的矿山类施工业绩。</u>  |
| 3.6   |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 不允许   |
| 3.7.4 | 投标文件份数       |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一份  |
| 4.2.1 | 投标截止时间       | <u>2026 年 6 月</u> ____日 <u>09 时 00 分</u>  |
| 5.1   | 开标时间和组织开标地点  |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br>组织开标地点： <u>网上远程开标大厅</u>   |
| 5.2.1 | 解密时间         | 招标人发出解密提示后 30 分钟内   |

|       |                |   |
|-------|----------------|---|
| 6.1.1 |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 评标委员会构成：7人，其中招标人代表2人，专家5人；<br>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湖北省综合评标专家总库相应专业中随机抽取产生。   |
| 6.4   | 评标结果公示媒介       | 湖北省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br>网址： <a href="http://www.hbbidcloud.cn">www.hbbidcloud.cn</a><br><br>湖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br>网址： <a href="http://www.hbggyfwpt.cn">www.hbggyfwpt.cn</a> |
| 7.1   |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input type="checkbox"/> 是<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前三名  |
| 7.4.1 | 履约保证金          | <input type="checkbox"/> 不提交<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提交，履约保证金的形式：<br>履约保证金的金额：合同总价的3%  |
| 9.5   | 行政监督部门         | 名称：神农架林区经济信息化和商务局<br>地址：湖北省神农架林区松柏镇连峰街12-2号<br>电话：0719-3338877<br>传真：/<br>邮政编码：442400   |
|       | 综合监督管理部门       | 名称：神农架林区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br>地址：神农架林区松柏镇滨河大道16号<br>电话：0719-3338228<br>传真：0719-3338228<br>邮政编码：442400  |
| 10    |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

|        |               |  |
|--------|---------------|--|
| 10.1   | 多标段（包）投标      | <p>投标人可同时对本次招标标段中的<u>  </u>个标段（包）投标。</p> <p>招标人按下列原则选择中标人：</p> <p><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人按标段（包）择优选择中标人。</p> <p><input type="checkbox"/> 投标人最多只允许中标<u>  </u>个标段（包），且每个标段（包）拟投入的项目管理机构主要人员不得重复。如果同一投标人在多个标段（包）中均排序第一，推荐中标候选人顺序为：</p> <p><input type="checkbox"/> 按照标段（包）顺序，投标人在前面标段被推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后，所投其他标段（包）将不再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p> <p><input type="checkbox"/> 按照标段（包）最高投标限价从大到小的顺序，投标人在最高投标限价大的标段（包）被推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后，所投其他标段（包）将不再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p> <p><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 _____。</p> |
| 10.2   | 知识产权          | <p>构成本招标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招标人书面同意，投标人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招标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招标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p>   |
| 10.3   | 中标后须提交的纸质投标文件 | <p>份数：<u>  3  </u>，中标人提交的纸质投标文件应当与导入电子开标评标系统的电子投标文件内容一致。</p>   |
| 10.4   | 招标人补充的其他内容    |  |
| 10.4.1 | 交易平台信息服务费     | /  |
| 10.4.2 | 招标代理服务费       | <p>本次招标有招标代理服务费。根据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委托代理合同的约定，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p> <p>支付标准：<u>以中标价为计费基数，按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招标代理服务费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发改委颁布的发改办[2003]857号文，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的有关规定，计取招标代理服务费</u>；</p> <p>支付方式：<u>  对公转账  </u>；</p> <p>支付时间：<u>  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时  </u>。</p>   |

## 投标人须知正文部分

### 1. 总则

####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标段（包）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标段（包）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标段（包）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标段（包）建设（服务、交货）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标段（包）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标段（包）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 招标范围、履约期限、质量要求、资格审查方式和招标方式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标段（包）的履约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标段（包）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本标段（包）的资格审查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5 本标段（包）的招标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权利义务；

（2）两个以上资质类别相同但资质等级不同且分工相同的成员组成的联合体，以联合体成员中资质等级较低者的资质等级作为联合体的资质等级。

（3）两个以上资质类别不同的成员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联合体协议中约定的内部分工分别认定联合体的资质类别和等级。

（4）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参加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被责令停业；

- (2)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
- (3)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
- (4) 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工程质量问题；（以本项目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 (5) 在近三年内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经理（或项目负责人或总监理工程师）有行贿犯罪行为。

1.4.4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 (1)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影响招标公正性的；
-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参加同一标段（包）投标的，共同组成联合体投标的除外。

##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项目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 款规定的时间和 2.2 款规定的方

式发布澄清文件。

### 1.11 分包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分包的，分包的内容，分包金额，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2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 2. 招标文件

###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发包人要求；
- (6) 图纸和资料；
- (7) 投标文件格式；
- (8)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对招标文件有任何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在“投标答疑”菜单以书面形式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人对招标文件的澄清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发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通知发出的时间距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并且澄清的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应实时关注“电子交易平台”上发出的澄清通知，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及时获知澄清内容而导致的任何后果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发出。如果修改通

知发出的时间距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并且修改的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应实时关注“电子交易平台”上发出的修改通知，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及时获知修改内容而导致的任何后果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

2.4.1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包括对招标文件澄清和修改的内容）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提出。招标人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招标人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逾期提出的，招标人可不予受理。异议与答复应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在“异议与答复”菜单以书面形式完成。

本处所称异议是指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文件的内容违反法律、法规、规章的强制性规定，违反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原则，影响投标人投标而向招标人提出的质疑。

2.4.2 招标人对异议的答复构成对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招标人将按照本章第 2.2 款、第 2.3 款规定办理。

## 3. 投标文件

###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详细内容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 一、封面
- 二、商务文件
- 三、投标报价
- 四、技术文件
- 五、其他材料

3.1.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中不包括联合体协议书。

### 3.2 投标报价

招标文件第六章 全费用综合单价报价单

###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

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金额、递交截止时间、递交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3.4.3 评标结果公示期满后次日，非中标候选人的投标保证金按原路径自动退回；中标通知书发放（打印）日，第二、三名中标候选人的投标保证金按原路径自动退回；合同备案次日，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按原路径自动退回。招标人同时退还投标保证金的银行同期存款利息。投标保证金及利息的计息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2）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中规定的内容填写，并按具体要求提供相关证件及证明材料。

本招标文件中“类似项目业绩”的定义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4.2 项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本章第 3.5.1 项规定的表格和资料应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

###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候选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该中标候选人被确定中标人后，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如有）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履约期限、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发包人要求、

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 3.7.3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

(1) 电子投标文件由投标人使用“电子交易平台”自带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生成。

(2) 投标人在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应当建立分级目录，并按照标签提示导入相关内容。

(3) 电子投标文件中的证明资料的“复印件”均为“原件的扫描件”，应从“电子交易平台”交易主体诚信库中选择，交易主体诚信库中没有的“复印件”，应以附件形式直接导入，未标示“复印件”的证明资料均应直接制作生成。

(4) 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文件要求“盖单位章”的地方，投标人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加盖投标人的单位电子印章；要求“签字”的地方，投标人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加盖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印章或电子签名章。联合体投标的，投标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在要求“盖单位章”的地方加盖联合体牵头人单位电子印章；在要求“签字”的地方加盖联合体牵头人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印章或电子签名章。招标文件有特别说明的除外。

(5)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将生成一份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后缀名为.HBSTF）和一份不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后缀名为.NHBSTF）。

(6)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的具体方法详见“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中的帮助文档。

3.7.4 投标文件为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一份。

## 4. 投标

### 4.1 投标文件的加密

#### 4.1.1 电子投标文件的加密

投标人应当按照本章第 3.7.3 项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并在投标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人（“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并提示。

###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选择所投标段（包）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电子签收凭证，递交时间以电子签收凭证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招标人（“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

件。

4.3.2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在“电子交易平台”直接进行撤回操作。

4.3.3 投标人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按本章第 4.3.2 项的规定撤回投标文件，再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成完整的投标文件，并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和递交。

4.3.4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招标人自收到撤回通知之日起 5 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 5. 开标

###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5.1.1 招标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在“电子交易平台”上公开进行开标，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开标**。

5.1.2 招标人通过互联网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组织开标，并在投标截止时间 30 分钟前，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进入“开标大厅”选择相应标段进行签到，做好开标的准备工作。

5.1.3 投标人可在能够保证设施设备可靠、互联网畅通的**任意地点**，通过互联网在线参加开标。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加密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进入“开标大厅”选择所投标段（包）进行签到，并实时在线关注招标人的操作情况。

### 5.2 开标程序

5.2.1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在“电子交易平台”“开标大厅”进行电子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公布主持人、招标人代表、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3)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文件的递交情况；
- (4) 公布投标保证金递交情况；
- (5) 投标人根据提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
- (6) 读取已解密的投标文件的内容；
- (7) 公布投标人名称、标段（包）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及其他内容，并生成开标记录；
- (8) 开标结束。

5.2.2 在本章第 5.2.1（5）目规定的时间内，非因“电子交易平台”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已解密的投标文件少于三个的，招标失败；已解密的投标文件不少于三个，开标继续进行。

### 5.3 开标异议

5.3.1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过程中提出；招标人当场对异议作出答复，并记入开标记录。异议与答复应通过“开标大厅”在“异议与答复”菜单以书面形式进行。

本处所称异议是指投标人在开标过程中对投标文件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开标程序、开标记录以及投标人和招标人或者投标人相互之间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形等提出的质疑。

5.3.2 投标人异议成立的，招标人将及时采取纠正措施，或者提交评标委员会评审确认；投标人异议不成立的，招标人将当场给予解释说明。

## **5.4 特殊情况的处置**

5.4.1 因“电子交易平台”系统故障导致无法投标的，交易中心及时通知招标人，招标人视情况决定是否顺延投标截止时间。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完成投标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

5.4.2 因“电子交易平台”系统故障导致无法正常开标的，招标人将暂停开标，待系统恢复正常后继续开标。

5.4.3 “电子交易平台”系统故障是指下列情形：

- (1) 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 (2) 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 (3) 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 (4) 出现断电、断网事故；
- (5) 其他无法保证招投标过程正常进行的情形。

## **6. 评标**

###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 **6.4 评标结果公示**

招标人将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3 日内,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不少于 3 日。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评标结果公示期间提出(附件九)。招标人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暂停招标投标活动。异议与答复(附件十)应当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在“异议与答复”菜单以书面形式进行。

## **7. 合同授予**

###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7.2 履约能力的审查(如有)**

如果中标候选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者存在违法行为,招标人认为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的,将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报请行政监督部门后,召集原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审查确认。

### **7.3 中标通知**

评标结果公示期满后,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中标通知书发出的同时,招标人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6.4 款规定的媒介发布中标结果公示。

### **7.4 履约保证金**

7.4.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保证金格式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保证金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7.4.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4.1 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 **7.5 签订合同**

7.5.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在投标有效期内并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5.3 中标人应当在合同签订后 15 日内，登录“电子交易平台”提交电子合同文件备案。

## **8. 重新招标、不再招标和终止招标**

###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 (3) 除非已经产生中标候选人，在投标有效期内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少于三个的；
- (4) 第一中标候选人或所有中标候选人均未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
- (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 **8.3 终止招标**

因不可抗力等原因，招标人终止招标的，将及时发布公告，或者以书面形式通知被邀请的或者已经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已经收取投标保证金的，招标人将及时退还所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 **9. 纪律和监督**

###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任何投标人或者与招标结果有利害关系的人进行私下接触，不得收受投标人、中介人、其他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

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应当回避而不回避，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向招标人征询其确定中标人的意向，不得接受任何单位或者个人明示或者暗示提出的倾向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的要求，不得对依法应当否决的投标不提出否决意见，不得暗示或者诱导投标人作出澄清、说明或者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 **9.5 投诉**

本次招标投标活动及其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有关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 10 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其中对招标文件的内容、开标、评标结果进行投诉的，应当按本章第 2.4 款、第 5.3 款、第 6.4 款的规定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后，方可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异议答复期不计算在规定的投诉时效期限内。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的投诉应按照《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湖北省公共资源招标投标投诉处理办法》的规定进行。

有关行政监督部门和综合监督管理部门的联系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10.1 多标段投标**

多标段投标规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0.2 知识产权**

有关知识产权的规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0.3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

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前须向招标人另行提交的纸质投标文件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0.4 招标人补充的其他内容**

招标人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附件一：投标确认书

### 投标确认书

编号：\_\_\_\_\_

\_\_\_\_\_ (招标人名称)：

我方已收到你方发送的投标邀请书，我方将\_\_\_\_\_ (参加/不参加)  
(项目名称) \_\_\_\_\_ (标段/包名称) 投标。

特此确认。

申请人：\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申请人收到投标邀请书并向招标人确认是否继续参加投标时，适用于本格式。

## 附件二 招标文件澄清申请函

### 招标文件澄清申请函

编号：\_\_\_\_\_

\_\_\_\_\_（招标人名称）：

经过仔细阅读\_\_\_\_\_（项目名称）\_\_\_\_\_（招标编号）\_\_\_\_\_（标段/  
包名称）招标文件后，我方申请对以下问题予以澄清：

1. ....

2. ....

.....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月\_\_\_日

## 附件三 招标文件文件澄清通知

### 招标文件澄清通知

编号：\_\_\_\_\_

各投标人：

经研究，对\_\_\_\_\_（项目名称）\_\_\_\_\_（招标编号）\_\_\_\_\_（标段/包名称）招标文件，作如下澄清：

1. ....

2. ....

.....

招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月\_\_日

备注：招标人对招标文件有关问题澄清时，适用本格式。招标人可根据需要将附件三与附件四内容合并发出。

## 附件四 招标文件文件修改通知

### 招标文件修改通知

编号：\_\_\_\_\_

各投标人：

经研究，对\_\_\_\_\_（项目名称）\_\_\_\_\_（招标编号）\_\_\_\_\_（标段/包名称）招标文件，作如下修改：

1.……

2.……

……

招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月\_\_\_日

备注：招标人对招标文件有关问题修改时，适用本格式。

附表五 投标文件递交签收凭证  
投标文件递交签收凭证

投标文件递交签收凭证

编号：\_\_\_\_\_

|          |                            |
|----------|----------------------------|
| 工程名称     | 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包名称）   |
| 招标人      |                            |
| 招标代理机构   |                            |
| 投标人      |                            |
|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 |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 |
| 投标文件是否加密 |                            |

## 附件六 开标记录表

\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包名称）开标记录表

招标编号：\_\_\_\_\_

开标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

开标地点：\_\_\_\_\_

| 序号  | 投标单位名称 | 投标报价 | 可编辑 | 可编辑 | 可编辑 | 可编辑 | ••• | 签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控制价<br><input type="checkbox"/> 标底（如有） |        |      |     |     |     |     |     |    |
| 开标过程需记录的其他事项  |        |      |     |     |     |     |     |    |

主持人：

招标人代表人：

监标人：

## 附件七 投标文件问题澄清通知

### 投标文件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_\_\_\_\_

\_\_\_\_\_（投标人名称）：

\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名称）施工招标的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并将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于\_\_\_\_年\_\_月\_\_日\_\_时前，通过“电子交易平台”“投标文件澄清”菜单提交给本评标委员会。

1、 .....

2、 .....

.....

\_\_\_\_\_（项目名称）

（标段名称）施工招标评标委员会

（经评标委员会授权的招标人代表签字或招

标人盖单位章）：\_\_\_\_\_

\_\_\_\_\_年\_\_

月\_\_\_\_日

备注：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澄清投标文件有关问题时，适用于本格式。

## 附件八 投标文件问题的澄清

### 投标文件问题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编号：\_\_\_\_\_

\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名称）施工招标评标委员会：

投标文件问题澄清通知（编号：\_\_\_\_\_）已收悉，现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如下：

1.

2.

……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年\_\_\_\_月\_\_\_\_日

## 附件九 异议函

### 异议函

编号：\_\_\_\_\_

\_\_\_\_\_（招标人名称）：

我方已研究（看到）你方发出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招标编号）\_\_\_\_  
\_\_（标段/包名称）招标文件（或评标结果公示），现对下列问题提出异议，请予以解释：

1.……

2.……

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的内容或对评标结果有异议，要求招标人解释的，适用本格式。

## 附件十 异议答复函

### 异议答复函

编号：\_\_\_\_\_

\_\_\_\_\_（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名称）：

你方提出的有关\_\_\_\_\_（项目名称）\_\_\_\_\_（招标编号）\_\_\_\_\_（标段/包名称）

招标文件（或评标结果公示）的异议已收悉，现答复如下：

1.……

2.……

……

招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附件十一 中标通知书

### 中标通知书

\_\_\_\_\_（中标人名称）：

你方于\_\_\_\_\_（投标日期）所递交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  
（招标编号、标段/包名称）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_\_\_\_\_元。其他：\_\_\_\_\_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_\_\_\_日内到\_\_\_\_\_（指定地点）与我方签订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7.4 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招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附件十二 中标结果通知书

### 中标结果通知书

\_\_\_\_\_（未中标人名称）：

我方已接受\_\_\_\_\_（中标人名称）于\_\_\_\_年\_\_\_\_月\_\_\_\_日（投标日期）所递交的\_\_\_\_\_  
\_\_\_\_\_（项目名称）\_\_\_\_\_（招标编号、标段/包名称）投标文件，确定\_\_\_\_\_（中标人名称）为中标人。

感谢你单位对我们工作的大力支持！

招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_一次性汇总)

### 评标办法前附表

| 条款号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
| 2.1.1 | 形式评审标准         | 投标文件  | 投标文件能正常打开                               |
|       |                | 投标人名称   | 投标人名称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
|       |                |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7.3 (4) 目规定             |
|       |                | 投标文件格式、内容,  | 符合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实质性内容齐全、关键字迹清晰可辨      |
|       |                | 联合体投标人(如有)  | 提交联合体协议书, 并明确联合体牵头人                     |
|       |                | 报价唯一  | 只能有一个报价(指投标一览表中的报价)                     |
|       |                | 招标文件的获取   | 从“电子交易平台”下载                             |
|       |                | 多标段(包)投标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0.1 款规定                  |
| 2.1.2 | 资格评审标准         | 营业执照  |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
|       |                | 资质条件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
|       |                | 能力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
|       |                | 信誉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
|       |                | .....   |   |
|       |                | 联合体投标人(如有)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2 项规定                 |
|       |                | 投标人身份   | 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情形             |
|       |                | 利益冲突  | 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4 项规定的情形             |
| 2.1.3 | 响应性评审标准        | 投标内容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 项规定                   |
|       |                | 履约期限、质量目标承诺   |   |
|       |                | 投标有效期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3.1 项规定                 |
|       |                | 投标保证金   | 已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                        |
|       |                | 权利义务  | 符合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                        |
|       |                | 投标价格  | 投标人的报价或算术错误修正后的投标报价(如有)未超过本标段(包)最高投标限价; |
| 3.2   |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 (1)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br>(2)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
| 2.2.1 | 分值构成(总分 100 分) | 投标报价: 30 分<br>商务评审: 20 分<br>技术评审: 50 分              |   |

|              |      |           |    | 其他评审：/分<br>(没分时打“/”)   |
|--------------|------|-----------|----|--|
| 条款号          | 评分因素 | 各评分因素细分项  | 分值 | 评分标准   |
| 2.2.2<br>(1) | 投标报价 | 投标报价      | 30 | <p>1. 评标价=投标报价</p> <p>2. 当有效投标报价多于 5 个时，取有效投标报价分别去掉一个最高和最低投标报价，剩余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评标基准价；当有效投标报价少于（或等于）5 个时，所有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评标基准价。</p> <p>3. 计算方式：<br/>           (1) 投标报价等于评标基准价的，其价格分为满分 30 分；<br/>           (2) 投标报价高于评标基准价的，每高 1%，在满分 30 分的基础上扣 0.2 分； 计算公式：<math>F=30-(\text{投标报价}-\text{评标基准价})\div\text{评标基准价}\times 100\times 0.2</math>（投标报价&gt;评标基准价时）；<br/>           (3) 投标报价低于评标基准价的，每低 1%，在满分 30 分的基础上扣 0.1 分。计算公式：<math>F=30-(\text{评标基准价}-\text{投标报价})\div\text{评标基准价}\times 100\times 0.1</math>（投标报价&lt;评标基准价时）；<br/>           其中：<math>F\geq 0</math>（F 为投标报价得分，所有计算四舍五入后保留小数点后两位）。</p> |
| 2.2.2 (2)    | 商务评审 | 1. 企业荣誉   | 4  | 投标人近三年（从投标截止日往前推算 36 个月，以证书时间为准）获得国家级奖项的，得 2 分；获得省级奖项的，得 1 分。本项满分 4 分。   |
|              |      | 2. 企业业绩   | 12 | <p>1. 近五年（从投标截止日往前推算 60 个月，以竣工时间为准）完成过一项单项合同额不小于 7000 万元的矿山类施工业绩，每提供一个得 2 分，满分 8 分；</p> <p>2. 以上所提供的业绩合同中能体现出具有 TBM 施工内容的，每个加 2 分，最高不超过 4 分。</p> <p>注：业绩证明材料须提供中标通知书、业绩合同、竣工验收报告及工程款费发票。</p>   |
|              |      | 3. 项目经理   | 1  | 具有矿山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职称的，得 1 分。  |
|              |      | 4. 技术负责人  | 1  | 具有矿山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职称的，得 1 分；  |
|              |      | 5. 团队人员   | 2  | 人员配备合理，满足需要得 2 分；人员配备基本合理，基本满足需要得 1 分；人员配备不合理得 0 分。  |
| 2.2.2 (3)    | 技术评审 | 1. 工程概况   | 6  | 描述准确、清晰，得 4-6 分；描述基本准确，得 1-3 分；描述不准确，得 0 分。  |
|              |      | 2. 施工部署   | 7  | 科学、合理、针对性强，得 5-7 分；合理、可行，得 3-4 分；欠合理，基本可行，得 1-2 分；不可行，不能满足工程需要，得 0 分。  |
|              |      | 3. 施工进度计划 | 7  | 科学、合理、针对性强，得 5-7 分；合理、可  |

|           |      |               |   |  |
|-----------|------|---------------|---|--|
|           |      |               |   | 行，得 3-4 分；欠合理，基本可行，得 1-2 分；不可行，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 0 分。   |
|           |      | 4. 设备参数       | 8 | 1. TBM 具有矿安证或者煤安证，计 0.5 分；配置有超前钻机装置，计 0.5 分；配置有地质超前预报系统，计 0.5 分；配置自动导航系统，计 0.5 分；<br>2. 配置 2 台及以下的液压钻机（锚杆钻机），计 0.5 分；配置 4 台之 5 台液压钻机（锚杆钻机），计 1 分；配置 6 台及以上的液压钻机（锚杆钻机），计 2 分；<br>3. 主驱动功率 $\geq$ 2100KW 的得 1.5 分；主轴承直径 $\geq$ 3300mm 的得 1.5 分。<br>4. 配套设备（风机、水泵、配电柜、分接箱、空压机、运输车、胶带运输机、风带、电缆、液压管等）提供矿安证或煤安证，齐全的得 1 分，不齐全不得分。 |
|           |      | 5. 设备配置       | 6 | 配套设备系统（供电系统、出渣系统、抽排系统、通风系统）完整、能力计算匹配，得 5-6 分；合理、可行，得 3-4 分；欠合理，基本可行，得 1-2 分；不可行，不能满足工程需要，得 0 分。  |
|           |      | 6. 主要施工方案     | 6 | 科学、合理、针对性强，得 5-6 分；合理、可行，得 3-4 分；欠合理，基本可行，得 1-2 分；不可行，不能满足工程需要，得 0 分。  |
|           |      | 7. 扬尘污染防治专项方案 | 4 | 科学、合理、针对性强，得 3-4 分；合理、可行，得 1-2 分；不可行，不能满足工程需要，得 0 分。   |
|           |      | 8. 主要施工管理计划   | 6 | 内容完备，合理、针对性强，得 5-6 分；内容完备，可行，得 3-4 分；内容欠完备，基本可行，得 1-2 分；不可行，得 0 分。   |
| 2.2.2 (4) | 其他评审 | /             | / | /  |

##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

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招标人自行确定。

## 2. 评审标准

###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 2.2.1 分值构成

(1) 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商务评审：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技术评审：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4) 其他评审：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2 评分标准

(1)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商务评审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技术评审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4) 其他评审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评标程序

### 3.1 评标准备

#### 3.1.1 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到

评标委员会成员到达评标现场时应在签到表上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 3.1.2 评标委员会的分工

由评标委员会首先推选一名评标委员会负责人，评标委员会负责人负责评标活动的组织领导工作，评标委员会负责人在与其他评标委员会成员具有同等表决权。

#### 3.1.3 熟悉文件资料

3.1.3.1 评标委员会负责人应组织评标委员会成员认真研究招标文件，了解和熟悉招标目的、招标范围、主要合同条件、技术标准和要求、质量目标和履约期限要求，掌握评标标准和方法，熟悉评标流程。未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评标的依据。

3.1.3.2 评标委员会成员在评标前应当了解招标工程概况及招标文件内容。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向评标委员会提供评标所需的重要信息和相关数据资料，主要包括：

(一) 招标文件；

(二) 未在开标会上当场拒绝的投标文件；

(三) 开标记录；

(四) 最高投标限价。

## 3.2 初步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应当否决其投标。。

3.2.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第 1.4.4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2)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①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②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③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④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⑤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⑥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弄虚作假行为：

① 使用通过受让或者租借等方式获取的资格、资质证书投标的，即以他人名义投标的。

②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③ 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④ 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⑤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⑥ 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3)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2.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或者修正后的投标报价超过最高投标限价的（如有），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最高投标限价时明显低于最高投标限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否决其投标。

3.2.5 评标委员会否决不合格投标后，因有效投标不足三个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的，评标委

员会可以否决全部投标。

### 3.3 详细评审

3.3.1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了初步评审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

3.3.2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 按本章第 2.2.4 (1)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 A；

(2) 按本章第 2.2.4 (2)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评审计算出得分 B；

(3) 按本章第 2.2.4 (3)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评审计算出得分 C；

(4) 按本章第 2.2.4 (4)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其他评审计算出得分 D。

3.3.3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3.4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各投标人的综合评分为其各分项得分之和，即投标人得分=A+B+C+D。

3.3.5 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综合评分中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之后的算术平均值。

### 3.4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4.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澄清或说明（附件七），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4.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澄清、说明和补正（附件八）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 3.5 评标结果

3.5.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5.2 招标文件允许多标段（包）投标、多标段（包）中标的，各标段（包）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0.1 款规定执行，对某些标段（包）由此产生的空缺由排序在后的投标人依次替补。

3.5.3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 4. 特殊情况的处置程序

### 4.1 关于评标活动暂停

4.1.1 评标委员会应当执行连续评标的原则，按评标办法中规定的程序、内容、方法、标准完成全部评标工作。只有发生不可抗力导致评标工作无法继续时，评标活动方可暂停。

4.1.2 发生评标暂停情况时，评标委员会应当封存全部投标文件和评标记录，待不可抗力的影响结束且具备继续评标的条件时，由原评标委员会继续评标。

## 4.2 关于评标中途更换评标委员会成员

4.2.1 除非发生下列情况之一，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在评标中途更换：

- (1) 因不可抗拒的客观原因，不能到场或需在评标中途退出评标活动。
- (2) 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某个或某几个评标委员会成员需要回避。

4.2.2 退出评标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其已完成的评标行为无效。由招标人根据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产生方式另行确定替代者进行评标。

## 4.3 评标争议处理

4.3.1 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应独立评审，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4.3.2 在任何评标环节中，需评标委员会就某项定性的评审结论做出表决的，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表决不得违背法律、法规、规章和招标文件的规定。

4.3.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集体决议或评审结论持有异议的，可以书面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拒绝在集体决议或评标报告上签名，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集体决议或评标结论，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此在评标报告中做出说明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合同编号：

签约地点：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甲方（发包方）：

乙方（承包方）：

鉴于乙方是具有矿山采掘工程专业承包资质的合法经营实体，甲方需将\_\_\_对外发包，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按照自愿、公平、公正、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平等协商，甲乙双方特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守。

###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神农架武山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武山磷矿 150 万吨/年采矿工程扩建提档升级项目主胶带斜井及辅助斜坡道井巷施工工程

1.2 工程地点： 湖北省神农架阳日镇

### 第二条 工程承包范围及要求

2.1 承包范围（详见技术要求）： 主胶带斜井及辅助斜坡道井巷施工工程（7.4M）。

2.2 掘进方式及断面标准： TBM 施工，开挖直径 6.53 米；

2.3 巷道掘进出渣方式： 采用连续胶带出渣；

2.4 巷道锚护： 水平直径 180° 以上巷道顶部

2.5 巷道回填： 允许回填不超过 1.2 米（以巷道底点为起点）

### 第三条 承包方式

由乙方包工包料（不含指定主材），指定主材包含钢拱架的钢材、锚网、锚杆、锚索及施工水电费。

### 第四条 施工工期

主胶带斜井（21 个月）。设备进场时间不得晚于 2026 年 11 月 25 日，掘进开机时间不得晚于 2026 年 12 月 25 日，掘进竣工时间不得晚于 2028 年 9 月底，拆机完成时间不得低于 2028 年 10 月底。合同签订后，从开始掘进时间开始计算。正常施工工期，不含特殊地段掘进时间。（详见技术要求）

### **第五条 合同承包形式**

本合同采用全费用综合单价（测算依据见附件《施工合作边界表》）的承包形式。全费用综合单价包含乙方完成本合同任务各工序的直接投入（包括设备投入、折旧、租赁，辅材及消耗）及人工工资、教育培训、资金利息、证照资质维护、设备检测费、其他管理费、安全施工措施、税金、一切风险费等全部费用。

全费用综合单价合同由于以下原因造成的工程造价增减均由乙方自行承担：①施工期间的人工、材料价格浮动的影响；②因各项中间验收发生的配合费（包括工、料、机费）、停工/误工费；③施工范围内现场设施、完工项目保护费用，施工配合（停工、误工）费；④由于乙方施工措施或施工质量、安全事故引发的一切费用和罚金；⑤与其他承包商/分包商穿插作业，影响效能降低的费用；⑥不可抗力造成的停工、误工发生的有关费用；⑦抢险、抽排水、硐壁坍塌等其他风险范围。

### **第六条 合同价款**

按照 元/米据实结算，此价格为现场综合施工单价包括但不限于双方确定的合作边界内容，在合同有效期内（除合同另有约定外），无论何种原因此单价不再调整。超出合作边界内容外的，将由甲、乙双方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协商确定。

### **第七条 任务进度及支付方式**

7.1 按照甲乙双方约定的设备到场、掘进开机、拆机离场的时间点，乙方无故及无特殊理由推迟，乙方需要按照 50000.00 元/天赔偿甲方损失，乙方无故推迟相应时间节点达 30 天以上，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除赔偿甲方相应损失外不得向甲方以任何理由进行索赔。

7.2 甲方每月向乙方下达月度工程任务。乙方必须根据月度工程任务，采用先进的采掘工艺、优化调度、合理组织，圆满完成生产任务。

7.3 无特殊情况，甲乙双方确定月度基本生产任务为米，乙方未完成当月生产任

务的，乙方应向甲方赔偿损失。具体为：承包期内，如首次出现未完成月度掘进任务，欠产在 10%以内的予以警告，欠产达 10%以上的，赔偿损失人民币：贰拾（200000.00）万元；再次出现未完成月度任务的，赔偿损失人民币：伍拾（500000.00）万元；对于承包期内不能完成甲方下达生产任务达三次的，视为乙方无能力履行本合同，本合同终止，乙方应在限期内无条件退场，同时缴纳的履约保证金不予返还。乙方对甲方造成损失的赔偿金在工程款中扣罚。

7.4 每月底，由矿山生产技术科、矿产资源开发部、计划考核部、财务部相关人员及外包方生产负责人、矿区负责人等共同对巷道掘进量进行检尺验收，并在现场对巷道类型质量等达成统一意见后，甲乙双方分别进行记录并签字确认。

7.5 矿山生产技术科每月依据检尺记录出具工程结算表，财务审核后按 SAP 程序要求进行录入工作。

7.6 所谓“合规合法的票据”及实际结算价款的计算方法，即按照国家税务提供巷道掘进 9%的税率标准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7.7 结算方式。本工程不支付预付款，甲方次月支付乙方上月工程进度款，支付金额不超过已完成工程量的 60%（连续三个月达到或者超过甲方月度指标的 20%以上，月度进度款可以提高到 70-80%，乙方开具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后支付），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经审计由乙方开具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后支付至工程造价的 97%，剩余 3%工程款作为工程质量保证金，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12 个月后，工程无质量问题时一次支付（不计利息）。

7.8 工程款支付特别约定：一旦出现工程质量问题，发包人立即停止支付工程款，待工程质量问题得到解决并验收合格后，继续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 **第八条 双方责任范围**

### **8.1 甲方责任范围（见合作边界表）**

8.1.1 在井口范围内提供 10KV 电源以便乙方设备供电接入。

8.1.2 竖井施工中涉及主材：钢筋及型材（不含乙方设备安装所需钢材）、砂石料、水泥、锚杆锚网、锚索、炸材、注浆材料、防渗材料等都由甲方提供；甲方提供

施工水源（涉及水费甲方负责）及施工电源（电费由甲方负责）。由乙方承担搬运、加工、除锈、防腐、安装、施工等所有工序。合同签订以后一个月内乙方提供主材计算需求统计总表及分段需求量统计表，本着节约成本的原则，若工程竣工后相应甲供材损耗及库存超过分段需求量的 10%以上（注浆材料、防渗材料除外），扣减乙方相应工程款。

8.1.3 提供乙方矿区内生产所需的生活场地。

8.1.4 施工井口附近提供乙方生产所需的水源场地。

8.1.5 施工井口场坪平整，保证乙方进行设备安装。

8.1.6 负责进场施工道路，以保证设备运输进入。

8.1.7 负责始发硐室建设及相应预埋工作。

## 8.2 乙方责任范围（详见合作边界表）

8.2.1 掘进所需的设备、装运、通风设备（含局扇），临时水仓、水泵，低压供电系统（包括电缆、变配电设备、灯器具等），风水管，风带，生产工器具及备品配件等投入，负责维修并承担相应的费用。

8.2.2 从业员工资、教育培训、保险（含社保及商业保险）及职业健康体检、证照资质维护、管理及税金等全部费用。

8.2.3 井下运输道路及工作面的养护并承担相应的费用。

8.2.4 若有甲方移交的设备设施的保养及维修，并承担相应的费用。

8.2.5 为安全整改（钢拱架、锚杆、锚网等）提供人力并负责现场施工、物资材料管理及转运，并承担相应的费用。

8.2.6 矿区以外生活区域的用电费用。乙方自行解决施工期间办公、生活用房及水电，如需租用甲方房屋应按甲方相应管理制度另行签订房屋租赁协议并承担相应租金及水电等费用；

8.3 属于甲方提供的设备，甲乙双方必须办理交接手续，交由乙方保管和使用的设备设施，在使用寿命期限内，乙方必须保证其完好性；在使用过程中，乙方必须对设备进行保养及维修，确保安全运行，并承担相应的费用，乙方严禁向外转借、变卖

设备。合同期满时，乙方如因管理、使用不当致使设备提前报废，设备流失，必须按设备的净值进行赔偿，严重者甲方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如因设备管理使用不当，造成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的责任由乙方承担。

8.4 乙方提供的设备、物资材料及装备、装置和必要的设施等，必须符合矿山安全规程、规范的要求和相关法律规定，并具备“矿安”标志或矿山专用、防爆和防阻燃的性能。并具有相应合格证及检验检测合格证具有“矿安证”或“煤安证”矿用设备及特种设备检验检测必须符合国家相关法规、规程的规定，检测检验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乙方采购设备不符合标准或未尽维修管理保养义务造成的各种事故和造成的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责任由乙方承担。乙方进出场的材料、设备的一切物资必须向甲方登记备案，否则甲方不予办理出场手续。

#### 第九条 现场管理与质量管理

9.1 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生产管理人员的调度、指挥和管理，作业必须符合矿山规范要求，严格执行操作规程。

9.2 如因乙方管理不善，协调沟通不够或关系处理不到位等原因，致使工人情绪不稳定造成不良影响或停产的，甲方除每次扣罚工程款 5000 元外，乙方还应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9.3 乙方必须严格按照甲方的技术指令进行作业。凡因违反甲方技术指令或未按甲方核准的技术方案进行作业的，甲方除每次扣罚工程款 10000 元外，乙方还应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若在施工中发生重大设计变更或现场签证的，甲方现场工程师负责技术方面的审核，甲方现场工程师没有直接核定价格的权力，涉及到需要定价的工程量由甲方双方协商后确定。

9.4 掘进中若出现溶洞、地质构造带及岩石破碎带、透水等特殊情况，乙方必须编制专门的施工作业方案经过甲方批准后方可进行作业。

9.5 乙方必须保证巷道的掘进质量。双方约定的中间验收部位体由勘察人、设计人、监理人、甲乙双方共同确定；隐蔽工程未经验收合格，承包人不得进行隐蔽或继续施工。否则，由此造成费用的增加，包括但不限于返工费用和工期延误损失由承包

人承担。

9.6 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地勘及水文资料，在与水体有联系的可疑地段，必须每掘进 50 米进行一次物探和钻探，或者采用综合超前地质预报手段尽可能的探明地下水，确保安全施工。根据甲方提供的地质水文资料，乙方完善或准备好设备或施工时的排水系统，配备预防突发透水时的应急排水措施。

9.7 乙方必须在掘进中针对可能出现的各种突发事件编制应急方案及处理措施并准备好应急处理设施及设备、人员，因而在突发事件中出现乙方的人员、财产损失与甲方无关，对甲方出现的人员、财产损失进行赔偿。

9.8 乙方自负费用满足政府各职能部门的要求，办理好政府有关施工场地交通、环卫和施工噪音管理等各种核准手续；在办好后书面通知发包人。如因施工场地交通、环卫和施工噪音管理不符合政府各职能部门要求引起行政处罚的，责任由乙方承担，若行政处罚对甲方作出，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损失予以赔偿；乙方施工场地必须满足所在城市卫生条件要求，做好标准化工地形象，并达到相关环保要求的标准；保持现场和工程清洁整齐，做好文明施工。竣工验收合格后乙方应及时清理现场并运出全部设备、多余材料、垃圾，拆除各种临时工程；

9.9 工程未经书面竣工验收合格且在交付甲方之前，乙方负责已完工工程的成品保护和现场保护，如发生损坏的修复费用由乙方承担；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单位）、古树名木由乙方负责保护并承担费用。

9.10 竣工验收，乙方具备工程竣工验收条件，拟竣工验收工程符合本合同约定的竣工日期届满日前向发包人提交《工程验收申请》，说明拟交验工程项目的情况，商定有关竣工验收事项；并向发包人提交完整的符合城建档案要求的工程竣工资料四套，其中原件至少两套（包括但不限于：工程施工资料、工程质量保证资料、工程检验评定资料、隐蔽工程影像资料、竣工图一套，以及其他应交资料、各种管线图纸、附属设施以及设备的使用说明书、质量保证书、维修卡等），约定竣工验收日期；发包人收到《工程验收申请》和竣工资料后的三十天内，应组织有关单位并通知承包人进行竣工验收。

## 第十条 安全管理及劳动保护

10.1 乙方必须和从业人员签订劳动合同和安全责任书，依法按时以现金的方式向从业人员足额支付工资，并接受甲方和相关部门的检查。

10.2 乙方必须在矿山规定时间内统筹安排生产、整改和放假。未按规定时间统筹安排，致使人员流失而影响生产或造成停产的，扣罚工程款 20 万元。春节复工后，如因人员未组织到位或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恢复正常生产的，每推迟一天扣罚工程款 1 万元，累计计算，扣罚以 20 万元为限。扣罚达上限后，仍无法恢复正常生产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10.3 乙方必须成立工程项目部。项目部设项目经理 1 人，配齐满足带班所必须的项目副经理，其配置人员的资质严格遵循国家法规、行业标准及项目所在地要求。若发现人员配置与投标时人员配置不符，对乙方处 50000.00 元/人罚款，并责令限期改正（新进人员资质等高于原定人员可以征得甲方同意后更换并免于处罚）。乙方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工作时间不少于 24 天。项目经理及项目技术负责人未经甲方现场工程师书面批准离开施工现场，甲方有权每次从乙方安全保证金中处罚 1 万元/次；工程出现重大安全、质量问题或工期严重滞后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项目经理，乙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甲方有权每次从乙方工程款中扣除违约金 10 万元。

10.4 乙方必须加强项目部安全管理。项目部必须按照“《关于加强非煤矿山安全生产工作的指导意见》（矿安【2022】4号）”文件的要求依法设立安全管理机构，配备不少于 3 名专职安全管理人员；配备具有地质、测量和机电专职技术人员各 1 人。乙方项目部所设立的安全管理机构、配备的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和专职技术人员必须报甲方安全科备案。甲方安全科应对乙方配备的专职安全管理人员、专职技术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督查。若配备的专职人员的素质达不到要求甲方有权责令限期整改并对乙方进行处罚：如当月考核不合格的，扣罚工程款 1000 元/人，第二个月考核不合格的，扣罚工程款 2000 元/人，第三个月仍不合格的，所在班组停止生产。

10.5 乙方应组织从业人员参加各种培训活动,甲方予以协助,包括:安全培训(含

岗前、岗中及取证培训等)和生产技术培训(含岗位操作规程、规范和管理制度)。未经培训或培训考核不合格的人员不得上岗,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持证上岗。甲方应对乙方参与培训情况进行检查,如发现无证从业的,每一人次扣罚工程款5000元,并限期整改;培训未建立台账和未作培训记录的,每次扣罚工程款2000元;未按规定派人参与培训的,每缺少一人次扣罚工程款2000元;未按要求组织培训,每次扣罚工程款10000元。

10.6 甲方应对乙方的安全管理进行监督检查。矿山安全科负责生产现场的日常监管工作,矿山安全委员会每月组织对矿山生产现场进行全面的检查,并下达检查通报和隐患整改通知,乙方应按照检查通报和整改通知的要求进行整改,及时消除危险源和安全隐患,否则,甲方有权责令乙方停产进行整改。乙方作业人员在生产现场中存在“三违”行为,甲方有权按照管理制度和奖惩办法对乙方进行处罚;要求乙方对举报“三违”行为或发现重大隐患及时汇报并得到有效处理或在月度评比中的优秀人员进行奖励。相关奖励由甲方在应付乙方当月工程款中体现。

10.7 甲、乙双方必须密切配合,认真开展安全标准化和“绿色矿山”的建设工作,并确保安全环保达到规范要求。如因乙方不配合,致使在规定的时间内不具备验收条件或验收未通过的,每次每项扣罚工程款2万元。

10.8 乙方应按照矿山的生产组织安排进行安全整改(包括巷道的维护、顶帮的清理、电力设备的检查维护等)。如乙方不执行甲方整改安排的,甲方视情节按2000—5000元/次的标准扣罚工程款。

10.9 在特殊紧急情况下,甲方有权对乙方的人员和物资进行调度,乙方必须无条件接受甲方管理人员的调度指挥,按照预案有组织的撤离危险现场或自觉的组织抢险救灾、开展生产自救和必要的救护,并迅速进行汇报,请示处理办法,尽可能降低灾害损失。

10.10 乙方应加强治安保卫工作,教育所属员工遵守治安法规和管理办法,并接受甲方及相关部门和执法机关的监督、检查和管理,并积极进行配合。如有违反治安管理制度、条例的,甲方有权按照相关规定和管理办法进行处罚,并视情节上

报或报案。

10.11 禁止违章指挥，杜绝违章操作。发现违章指挥的行为或发现甲方下达的指令危及安全生产的，乙方有权拒绝执行和要求撤销指令，请求变更，必要时可向甲方的上级进行举报；如乙方明知指挥错误，但仍继续执行的，因此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连带责任。

10.12 合同期内，乙方必须为从业人员依法购买安全生产责任险，每年按不低于110万元/人保额购买安全生产责任险或商业险；鼓励乙方为关键、重要、危险岗位和优秀技术、管理人员等购买商业险。乙方必须将购缴保险的收据及名册复印件交甲方安全科备查；兴发集团人力资源部和矿山安全生产委员会对保险购缴情况进行检查，甲方按照检查结果通知财务进行工程结算或进行整改。兴发集团人力资源部和安全生产委员会若发现乙方所属员工未购买社保等保险，不能及时补缴的，甲方有权扣罚工程款20000元/次，并保留单方解除合同的权利，乙方不得安排该人员继续从事工作。

10.13 合同期内，乙方应制定统一的劳动保护用品（含工作服）发放标准，并无偿的向从业人员发放。甲乙双方安全管理机构必须对从业人员佩戴劳保护用品的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

10.14 合同期内，乙方招用工人必须进行体检（即岗前、岗中），对工作期满90天以上的离职人员进行体检，并承担相应的费用；同时制订职业病的预防措施，建立健全职业健康和职业病防治档案并报甲方备案，未按规定组织体检的，每次扣罚工程款5000元，未按要求建立健全档案的，每次扣罚工程款2000元，并限期整改。

10.15 矿山安全科应建立健全安全管理档案，并定期向矿山安全委员会汇报；矿山安全委员会应定期或不定期对矿山安全管理进行检查，内容包括安全管理人员的履责，安全生产责任制的落实，操作规程、规范、制度的执行，安全技术措施、事故预案的制定等情况；安全机构的设置及安全管理人员的配备、特种作业人员的持证情况；生产现场、隐患排查、安全整改、预案演练等情况；安全生产费的管理和使用；培训教育、工资发放、保险购缴、劳保发放、奖惩落实等内容；各项安全环保、职业健康体检及职业病防治和职业健康档案，安全会议、安全检查记录等；归纳、收集和整理

的安全生产管理意见和建议等。对检查不合格项下达整改通知和进行通报、处罚。

10.16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各项管理制度，向甲方安全科报备后，严格执行。甲方应对乙方的制度执行情况不定期进行检查，发现违反相关制度的，每次处扣罚工程款5000元；累计超过三次的，甲方有权按违约处理。

10.17 如发生安全、环保、设备、质量事故，乙方应积极配合事故调查、处理，并承担相应的经济和法律責任。因乙方原因出现的安全、环保、设备、质量事故，并造成人员、财产损失与甲方无关，对甲方出现的人员、财产损失进行赔偿。

10.18 合同期内，乙方如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同乙方违约，本合同终止，乙方必须在三个月内无条件退场，甲方不予经济补偿；退场期间的财产处理由乙方自行解决，甲方无责任和义务承担协调任务，亦不对资产交接、资金往来、人工工资及事故善后、罚款和遗留问题的处理等承担责任。

10.18.1 生产管理中存在重大安全隐患，因此造成矿山停产的。

10.18.2 安全环保、质量、设备事故指标达不到甲方标准或高于甲方标准。

### 第十一条 履约保证金和安全保证金

11.1 为保证乙方全面履行合同义务，乙方在签订本合同后十日内，一次性向甲方财务部缴纳履约保证金（下称保证金）150万元。在合同期内，若乙方认真履行合同、无扣罚费用事项，合同期届满，甲方一次性将此款无息返还乙方；如因扣罚致使保证金不足150万元的，乙方应立即向甲方补齐至150万元，未及时补足的甲方有权从工程款中扣减补齐。

11.2 乙方在签订本合同后，必须与甲方签订《安全管理协议》，并按协议的要求一次性向甲方财务部缴纳安全保证金；缴纳的安全保证金按《协议》的要求进行使用和管理。

### 第十二条 矿山停产

12.1 有下列情形之一致使矿山停产的，乙方应当依据实际情况做好安排和调整工作，不得就此向甲方提出任何经济补偿或损失赔偿的要求，包括但不限于用工损失、设备损失，前期为履行合同的投入损失等：

12.2 内部（如甲方生产组织方式或经营战略调整等）、外部（如市场、政策、投资环境变化等原因）条件发生重大变化，致使矿山停产；

12.3 事故（安全、环保事故等）原因，致使矿山停产；

12.4 重大安全隐患（如存在危及矿山安全且无法消除的重大危险源、采空区塌陷等）、自然灾害等，致使矿山停产；

12.5 其他严重制约矿山生产的原因，致使矿山停产。

12.6 矿山停产期间，乙方需尽快退场；乙方自行对其采购的停放在矿山区域的设备、物资材料及自制装备、装置和必要的设施等进行保管、维修和保养。

12.7 停产时，乙方不得拆除已经形成的供水、排水、运输、供电、供气、通风等系统以及安全设备、设施等。

12.8 乙方接到甲方的复产通知后，需尽快安排复工，若乙方怠于履行，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12.9 若停产期间合同到期，此合同终止。乙方按照合同 13.2 项执行。

### 第十三条 合同终止

13.1 有下列第 1、2 条规定情形的，本合同终止；有下列第 3~10 条规定情形的，视为乙方根本违约，甲方有权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损失并按应得月均工程款 3 倍支付违约金：

13.1.1、合同期满未续签合同的；

13.1.2、双方协商一致终止合同的；

13.1.3、乙方违反甲方技术指令，经甲方指出仍不纠正的；

13.1.4、乙方拒不执行甲方下达的安全指令的；

13.1.5、乙方不依法与从业人员签订劳动合同、不依法支付工人工资、不按规定缴纳社保、安全责任险等保险费用或出现其他可能对甲方生产经营、项目建设造成实质性损害的；

13.1.6、乙方将工程转包、分包的；

13.1.7、因乙方违反法律法规，依法必须解除合同的；

13.1.8、因乙方生产经营发生重大变更，不能继续履行合同的；

13.1.9、乙方不具备履约相关资质或资质被依法撤销、注销的；

13.1.10、其他因乙方原因影响矿山生产、导致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情形。

13.2 合同终止之日起，乙方应在三个月内退场完毕。退场时，对已经形成的供水、排水、运输、供电、供气、通风等系统以及安全设备、设施不得拆除，无偿归甲方所有，甲方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上述期限内，乙方未完成退场的，视为放弃其在承包区域置留财产的所有权，甲方有权进行处置，相应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

13.3 合同期内，如因内外部条件发生较大变化，乙方不愿继续履约，必须提前三个月向甲方提出解除合同的申请，甲乙双方通过协商解决，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乙方应继续履行本合同。

13.4 合同终止后，乙方不得向甲方提出任何经济补偿，包括但不限于前期为履行合同的设备、土建工程、资质证照办理等投入。

#### 第十四条 法律责任和争议处理

14.1 合同期内，如无特殊原因，乙方不得以停产或终止合同进行要挟，更不得单方面解除合同，否则甲方除扣罚全部履约保证金外，还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14.2 乙方不得擅自将本合同工程进行转包或分包，否则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4.3 在合同期内，若乙方不能按矿山规范和设计要求从事矿山生产，甲方除扣罚全部履约保证金外，还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并依法解除合同。

14.4 因乙方原因致使发生安全、环保、设备和质量事故的，甲方除扣罚全部履约保证金外，还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并依法解除合同。

14.5 乙方违背《劳动法》，拖欠从业人员薪酬，造成较大影响的，甲方除扣罚全部履约保证金外，还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并依法解除合同。

14.6 合同有效期内及合同到期终止（或解除）后，乙方不得有任何侵犯、影响甲方权益的行为，包括但不限于将甲方的生产经营权、资产与第三方进行出租、转让等

交易；将本合同第二条中规定的合同承包范围及合同任务转让给第三方。若乙方违反此约定，甲方除扣罚全部履约保证金外，还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14.7 在本合同执行期间，甲乙双方如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由合同签订所在地人民法院裁决。

#### 第十五条 其它事项

15.1 保密：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信息、提供的图纸、文件，项目宣传、带人参观等以及甲方声明需要保密的资料信息、商业秘密等进行披露、自用及许可他人使用。如有违反保密义务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 30%的赔偿；涉及侵权的，甲方保留追究其权利。

15.2 廉洁建设：按甲方与乙方签订的《兴发集团项目建设廉洁协议书》执行。

15.3 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通过协商签订补充合同（协议），签订的补充合同（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5.4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人签字，加盖公章后生效。本合同一经签订，以前的合同同时废止。本合同期限从 2026 年月日起至 2027 年月日为止。

15.5 本合同共计陆份，甲方执伍份，乙方执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         |
|---------|---------|
| 甲方：     | 乙方：     |
| 法定代表人：  | 法定代表人：  |
| 委托代理人：  | 委托代理人：  |
| 联系人：    | 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联系电话：   |
| 通讯送达地址： | 通讯送达地址： |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 帐 号：    | 帐 号：    |

## 第五章 发包人要求

### 神农架武山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武山磷矿 150 万吨/年采矿工程扩建提档升级 项目主胶带斜井及辅助斜坡道井巷施工工程基 本技术要求

#### 一、总则

1、投标人提供的产品的设计、加工制造、材料、电气装置、试验、检验等必须符合有关中国标准，必须符合设计图纸、相关设计变更要求及本工程招标文件相关要求。

#### 2、主要技术标准、规程和规范

| 序号 | 标准、规程和规范名称                | 编号                 |
|----|---------------------------|--------------------|
| 1  | 《金属非金属地下矿山防治水安全技术规范》      | AQ2061-2018        |
| 2  | 《有色金属矿山井巷工程施工规范》          | GB 50653-2011      |
| 3  | 《有色金属矿山井巷工程质量验收规范》        | GB 51036-2014      |
| 4  | 《有色金属矿山井巷安装工程质量验收规范》      | GB 50961-2014      |
| 5  | 《岩土锚杆与喷射混凝土支护工程技术规范》      | GB 50086-2015      |
| 6  | 《风机、压缩机、泵安装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     | GB 50275-2010      |
| 7  | 《电力装置的继电保护和自动装置设计规范》      | GB/T<br>50062-2008 |
| 8  | 《20kV 及以下变电所设计规范》         | GB 50053-2013      |
| 9  | 《通用用电设备配电设计规范》            | GB 50055-2011      |
| 10 | 《供配电系统设计规范》               | GB 50052-2009      |
| 11 | 《低压配电设计规范》                | GB 50054-2011      |
| 12 | 《建筑物防雷设计规范》               | GB 50057-2010      |
| 13 | 《重要电力用户供电电源及自备应急电源配置技术规范》 | GB/T<br>29328-2018 |
| 14 | 《工业金属管道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 GB 50184-2011      |
| 15 |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山安全法              |                    |
| 16 | 职业病防治法                    |                    |
| 17 | 《金属非金属矿山安全规程》             | GB 16423-2020      |
| 18 | 《建设工程施工现场供用电安全规范》         | GB 50194-2014      |
| 19 | 《建筑机械使用安全技术规程》            | JGJ 33-2012        |
| 20 | 《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              | JGJ 59-2011        |

|    |                       |               |
|----|-----------------------|---------------|
| 21 | 《高压电器施工及验收规范》         | GB 50147-2010 |
| 22 | 《建设工程施工现场消防安全技术规范》    | GB 50720-2011 |
| 23 | 《建筑基坑工程监测技术标准》        | GB 50497-2019 |
| 24 | 《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环境与卫生标准》     | JGJ 146-2013  |
| 25 | 《关于加强非煤矿山安全生产工作的指导意见》 | 矿安【2022】4号    |

TBM掘进机、皮带机、抽排水、供电、通讯、监控的性能、结构、参数、安装、使用都应符合 GB16423-2020《金属非金属矿山安全规程》中相关之规定。其他未尽事宜，按有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企业标准或制度的有关规定执行。

## 二、工程任务及范围

1、工程名称：武山磷矿主胶带斜井及辅助斜坡道井巷施工工程

2、工程概况：利用原化工厂工业场地，采用盾构机（TBM）从阳日原化工厂（+502m高程位置）掘进主胶带斜井和辅助斜坡道至井下+80m水平。主胶带斜井全长3578米、净宽6.5米、坡度-12%，在巷道内布置胶带运输系统作为矿石运输通道，矿石在井下初破后，通过胶带系统运输至阳日原化工厂进行二次破碎；辅助斜坡道全长3530米、净宽6.5米、坡度-11.2%，为人员、设备、材料运输通道。主胶带斜井与辅助斜坡道采用转弯联络道，转弯半径150米。

3、施工任务：TBM（盾构机）施工，开挖直径6.5米，掘进7.4KM（暂定）；包括但不限于出渣、巷道锚护、巷道回填、抽排水等

4、施工参数及地质条件：见附件设计图纸及地勘报告三、使用条件及环境

1、周围空气温度-10℃—+40℃。

2、海拔高度：80—500米之间。

3、工作平均相对湿度：95%（25℃）。

4、工作方式：24h连续运行，循环作业。

5、地面作业点1000m内提供10KV电源。

## 四、相关施工及技术要求

1 工期、工效要求：

1.1、主胶带斜井及辅助斜坡道（暂定7.4KM）：工期21个月（合同签订后，从开始掘进时间开始计算，正常施工工期，不含特殊地段掘进时间）。设备进场时间不得晚于2026年11月25日，掘进开机时间不得晚于2026年12月25日，掘进竣工时间不得晚于2028年9月底，拆机完成时间不得低于2028年10月底。

1.3 无特殊情况最低月进尺不得低于350米，平均月进尺保证在400米以上。

2、TBM（盾构机）施工要求：

2.1 敞开式硬岩掘进机的设计、制造满足现行国家标准，具有相应合格证及检验检测合格证具有“矿安证”或“煤安证”。开挖直径6530mm，坡度适应-15%~+15%，水平转弯半径 $\leq 150m$ 。TBM的掘进推进力、切削扭矩、掘进速度应恰当控制并留有余量，应能适应本工程岩石硬度变化的需要。

2.2 主胶带斜井作为始发硐室（20米），辅助斜坡道为出口及拆机硐室（20米，要求与始发同步掘进 $\geq 150$ 米以上）。

2.3 TBM机首应标注“兴发伍号”字样及兴发LOGO图标。

2.4 巷道支护设计为“锚杆锚网及钢拱架”联合支护。掘进系统支护装备能实现掘支平行作业。锚护范围为：巷道水平直径180°以上巷道顶部。正常锚护采用甲方提供的锚网锚杆、锚索及钢拱架材料，超出此范围的支护双方另行协商。支护参数如

下:

| 项目    |      | 材料及规格                      | 结构尺寸            | 备注                     |
|-------|------|----------------------------|-----------------|------------------------|
| 锚杆锚网支 | 管缝锚杆 | Φ43, L=1800 mm-2000mm      | 间排距 1m×1m       | 锚杆与作业平面的倾斜角度控制在 15° 以内 |
|       | 锚网   | Φ6@100×100mm-3200mm*2000mm | 圆心以上顶帮 180° 全锚护 | 锚网重合部分 100mm, 且要求锁边    |
| 钢拱架支护 | 矿用重型 | 110*90*9 mm                | 纵间排距 0.6m-0.8m  | 锁脚                     |
|       | 钢筋网  | Φ6@100×100mm               | 沿钢拱架顶部四周铺设      |                        |
| 锚索支护  | 锚索   | Φ18.9mm*6m(9m)             |                 | 少量                     |

2.5 为保证乙方辅助车辆行驶, 甲方允许可以对巷道底部进行部分回填, 允许回填高度不超过 1.2 米 (以巷道底点为起点)。

2.6 TBM 应该可拆卸, 最大部件尺寸不得超过(长\*宽\*高): 4000mm\*2200mm\*2000mm; 运输总高 ≤ 4.5 米; 单车运输净重 ≤ 40 吨。乙方需要沿途查看进场公路实际情况及配置运输车辆。

2.7 设备启动时具有听得见的自动警告装置。

2.8 TBM 工作平台应封闭, 防止掉落矸石落入工作平台下方。

2.9 控制系统具有联锁和安全保护功能, 保护设备和人身的安全。

2.10 在控制室、台车上均配备紧急式急停按钮。

### 3、设备主要配置要求

3.1 设备配置: 由刀盘、主驱动、护盾、主梁支撑推进系统、锚杆钻机系统 (知名厂家)、超前钻机系统 (知名厂家)、除尘系统、皮带运输系统、清渣系统、同步铺底系统、润滑系统、液压系统、控制系统、导向系统、电气系统、监控系统等构成。

主要技术参数 (投标单位填写\*)

| 主部件名称 | 参数名称 | 参数值    | 备注 |
|-------|------|--------|----|
| 整机参数  | 开挖直径 | 6.53 米 |    |
|       | 整机长度 | *      |    |

| 主部件名称  | 参数名称          | 参数值  | 备注    |
|--------|---------------|--|-------|
|        | 适应坡度          | - 15° ~+15°                                |       |
|        | 水平转弯半径        | *  |       |
|        | 垂直转弯半径        | *  |       |
|        | 最大不可分割部件重量    | 40t  |       |
|        | 装车后最大不可分割部件尺寸 | 4000mm(长)*2200mm(宽)*2000mm(高,装车后总高小于4.5米); |       |
|        | 适应的岩石硬度       | f=8~20                                     |       |
| 驱动装置   | 驱动形式          | 变频电机驱动                                     |       |
|        | 驱动功率          | *(必须≥1800KW)                               |       |
|        | 主轴承型号         | (外径满足≥3600mm)*                             | 产地*   |
|        | 主轴承设计工作寿命     | ≥15000h                                    |       |
|        | 防护等级          | IP67                                       |       |
|        | 冷却方式          | *  |       |
|        | 控制模式          | *  |       |
| 刀盘     | 开挖直径-最大开挖直径   | *  |       |
|        | 刀盘型式          | *  |       |
|        | 滚刀数量          | *  |       |
|        | 喷嘴数量          | *  |       |
| 液压锚杆钻机 | 驱动方式          | 液压式  |       |
|        | 数量            | *  | 不低于4台 |
|        | 额定扭矩          | ≥350N.m                                    |       |
|        | 额定转速          | *  |       |
|        | 空载推进速度        | *  |       |

| 主部件名称  | 参数名称 | 参数值                                   | 备注 |
|--------|------|---------------------------------------|----|
|        | 操作方式 | 遥控+手动                                 |    |
| 超前钻机   | 驱动型式 | 液压驱动                                  |    |
|        | 扭矩   | ≥4000Nm                               |    |
|        | 探测距离 | *                                     |    |
| 超前地质预报 |      | *                                     |    |
| 一运皮带机  | 驱动方式 | 液压式                                   |    |
|        | 输送能力 | *                                     |    |
|        | 皮带宽度 | *                                     |    |
|        | 皮带速度 | *                                     |    |
|        | 张紧方式 | 液压                                    |    |
|        | 皮带保护 | 防滑、堆煤、防跑偏、温度、烟雾、超温自动洒水装置、急停拉线开关、防撕裂保护 |    |
| 二运皮带机  | 驱动方式 | 液压式                                   |    |
|        | 输送能力 | *                                     |    |
|        | 皮带宽度 | *                                     |    |
|        | 皮带速度 | *                                     |    |
|        | 张紧方式 | 液压                                    |    |
|        | 皮带保护 | 防滑、堆煤、防跑偏、温度、烟雾、超温自动洒水装置、急停拉线开关、防撕裂保护 |    |
| 除尘系统   | 除尘方式 | 除尘风机                                  |    |
|        | 除尘方式 | *                                     |    |
|        | 风机型号 | *                                     |    |
|        | 电机功率 | *                                     |    |
|        | 处理能力 | *                                     |    |
|        | 除尘效率 | *                                     |    |
| 抽排水系统  |      | *                                     |    |

| 主部件名称 | 参数名称                                 | 参数值   | 备注 |
|-------|--------------------------------------|---|----|
| 通风系统  |                                      | *   |    |
| 供电系统  |                                      | *   |    |
| 照明系统  |                                      | *   |    |
| 液压系统  | 泵、阀                                  | 主泵、主阀采用知名品牌*  |    |
| 润滑系统  | 集中润滑泵                                | 润滑泵采用知名品牌，满足 TBM 正常工作需求   |    |
| 气体检测  | 监测气体种类                               | CH <sub>4</sub> 、CO、CO <sub>2</sub> 、O <sub>2</sub> 、H <sub>2</sub> S<br>烟雾和粉尘浓度等 |    |
| 导航系统  |                                      | *   |    |
| 监控系统  |                                      | *   |    |
| 存储系统  | 电缆存储                                 | *   |    |
|       | 风筒存储                                 | *   |    |
|       | 胶带存储                                 | *   |    |
| 通讯系统  | 远程通讯可视化通讯、集控接口                       | *   |    |
| 设备后配套 | 后配套台车上提供供水、供气接口、辅材运输等、配套设备提供矿安或煤安证书等 | *   |    |

3.2 矿用全断面硬岩掘进机（TBM）为水平敞开式结构，设备设计紧凑，结构合理，符合施工要求。

3.3 提供设备的设备的使用说明书、产品合格证、产品检测报告、煤矿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电动机防爆合格证、电动机煤安证、总装配图、部件装配图、损件零件加工图册及使用维护说明书等资料。

3.4 设备应由刀盘、主驱动、护盾、推进撑紧系统、支护系统、超前钻机系统、水系统、出矸系统、清渣系统、润滑系统、除尘系统、液压系统、控制系统、导向系统、电气系统、矸石回填、智能化系统等构成。

### 3.5 护盾组件

3.5.1 护盾包括侧护盾、底护盾。

3.5.2 侧护盾、底护盾要有足够的强度和刚度、耐磨性。

3.5.3 刀盘后的护盾应尽可能缩短，避免因支护压力导致的围岩破碎及空顶时间

过长问题。

### 3.6 刀盘

3.6.1 刀盘应能解体，满足入井和运输要求。

3.6.2 刀盘面板贴焊耐磨钢板，外圈周边镶嵌耐磨合金块。

3.6.3 刀盘有喷水降尘装置。

### 3.7 主驱动

3.7.1 驱动方式采用变频电机驱动，电机须有效、可靠，能在振动、粉尘、水雾等恶劣环境下长期运行。

3.7.2 刀盘驱动具有点动功能。

3.7.3 主驱动减速器、主电机均采用水冷方式，冷却方式可靠。

3.7.4 主驱动应具有过载保护措施。

3.7.5 主驱动电机功率必须 $\geq 1800\text{KW}$ ，防护等级为 IP67；主轴承直径必须 $\geq 3600\text{mm}$ 。

### 3.8 锚杆钻机系统

3.8.1 配置满足作业要求的液压锚杆钻机数量（不低于 4 台），钻机能力需满足锚杆锚索支护要求，扭矩不小于  $350\text{N}\cdot\text{m}$ 。（知名厂家）

3.8.1 所有钻机旋转角度满足巷道支护需求，可前、后移动，并能垂直巷壁同时作业。

3.8.2 主梁区域布置手持式风动锚杆钻机的风水接口。

### 3.9 推进支撑系统

3.9.1 推进系统的推力应能满足本工程不同地质条件的需要。

3.9.2 支撑系统应有足够的支撑力，能够长时间保持支撑力，并能根据地质条件进行调节。

### 3.10 台车

3.10.1 台车应有足够的强度和刚度，台车采用平台式结构，能够保障台车在恶劣条件下顺利行走，满足本工程拐弯、上下山施工要求，有防扭转措施。

3.10.2 台车布置 TBM 工作所需的机械、电气、液压等设备，布局科学合理，采用人性化设计，并留有足够的内部空间，便于人员通行和检修。

3.10.3 台车上配备物料平台，平台与巷道单轨吊装置实现零距离对接转运，方便物料运输。

### 3.11 液压系统

3.11.1 液压系统所有的液压部件采用国内外知名品牌。

3.11.2 液压泵站必须具备压力、温度等参数的显示仪表，主要参数可在主控室显示。

3.11.3 液压胶管必须具有“MA”或“KA”标志，连接牢固，液压胶管耐压压力达到国标相关要求，并有一定的富余量。

3.11.4 TBM 液压泵站、液压锚杆钻机泵站独立设置。

### 3.12 电气系统

3.12.1 所有电气设备防护等级不小于 IP54。

3.12.2 掘进机配套的所有电气设备符合国家标准及行业规范要求。

3.12.3 井下采用低烟、低卤或无卤的矿安阻燃电缆。

3.12.4 井下不能采用油浸式电气设备。

3.12.5 井下所有的作业地点、安全通道及通往作业地点的通道都应设照明。

3.12.6 井下变压器及设备禁止采用中性点接地。接地系统采用 TN-S 接零保护

系统，配电箱金属外壳、电缆铠装层需可靠接零，接地电阻 $\leq 4\ \Omega$ ；井下局部接地极需用镀锌钢板（面积 $\geq 0.75\ \text{m}^2$ ）埋入潮湿处，接地电阻 $\leq 2\ \Omega$ 。

3.12.7 漏电保护开关箱漏电保护器额定动作电流 $\leq 30\text{mA}$ ，动作时间 $\leq 0.1$ 秒；潮湿环境（如井底）需用 $\leq 15\text{mA}$ 的漏电保护器，防止触电事故。

3.12.8 乙方应考虑备用电源容量需满足通风、排水、应急照明的全部负荷，切换时间 $\leq 15$ 秒。

### 3.13. 供水（风）、排水系统

3.13.1 供水系统设置进水过滤器，满足刀盘喷水、冷却和其它生产用水的需求。

3.13.2 供风管路进口配置过滤器，储风筒存储软风筒能力不小于50m。

3.13.3 供水（风）、排水水管软管长度50m。

3.13.4 施工前对沿线地表进行详细勘察，及时准确掌握地表水情况，并结合地勘资料，配备超前地质探测系统提前探测掌子面前方地质与地下水情况。根据现场情况，联合矿方共同制定施工方案。

3.13.5 乙方设备必须配置超前钻机，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地勘及水文资料，在与水体有联系的可疑地段，必须每掘进50米进行一次物探和钻探，或者采用综合超前地质预报手段尽可能的探明地下水，确保安全施工。

3.13.6 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地质水文资料，设置TBM完善的排水系统，配备预防突发透水时的应急排水措施。

3.13.7 掘进工作面风源含尘量 $< 0.5\text{mg}/\text{m}^3$ ，作业场所空气中的粉尘（总粉尘量及呼吸性粉尘）浓度不超GB16423-2020《金属非金属矿山安全规程》中的规定。

3.13.8 井下工作人员进风量不少于 $4\text{m}^3/(\text{min}\cdot\text{人})$ ；掘进面风速不得低于 $0.25\text{m}/\text{s}$ 。

3.13.9 通风风筒采用阻燃型风筒；通风机采用矿安型通风机，并设有风压、风量、电流、电压、电机及轴承温度监测、检测仪表。

### 3.14 自动导向系统

3.14.1 导向系统能够精确测得掘进机与设计轴线的偏差，导向系统测量精度等级不低于 $2''$ ，并能同步反应出掘进机的掘进姿态。

3.14.2 操作人员可以及时根据导向系统提供的信息，实时地对掘进机的掘进姿态进行调整。

3.14.3 具有数据储存和远程传输功能，系统在工业电脑上以数字和图形的形式实时显示TBM的位置和偏差，导向系统能将掘进过程中产生的各种数据保存在系统的数据库中，TBM司机可以对所有测量和计算的历史数据进行查询和分析。

### 3.15 控制系统

3.15.1 掘进机可接入万兆级工业环网。

3.15.2 地面设置集控中心，能够对巷道掘进设备一键启停控制。

3.15.3 具备井上下可视化通讯功能。

3.15.4 掘进机实现与皮带自移机尾搭接功能。

3.15.5 具备掘进机安全生产预警功能，并能够对掘进机联动闭锁控制。

3.15.6 具备设备及工作面环境（粉尘、瓦斯、水等）数据采集、分析、预警或决策功能。

3.15.7 具备掘进机移动终端展示、云端功能，实现设备故障诊断功能与信息推送。

3.15.8 掘进机具备遥控、远程控制功能，响应时间小于300ms。

3.15.9 采用激光、雷达扫描或惯性导航等技术实现精确定位或三维定位。

- 3.15.10 采用倾角、摆角等姿态传感器实现姿态感知。
- 3.15.11 具备随机视频图像采集功能，实现截割、装载、卸载、支护等关键环节视频显示。
- 3.15.12 具备第三方协同控制接口。
- 3.15.13 具备自主导航、坡度追踪和自动截割功能或仿形截割功能。
- 3.15.14 掘进机具备截割、装载、推进等运行工况数据采集功能。
- 3.16 监控系统
- 3.16.1 TBM 上配备摄像头，在控制室能可对护盾、施工区域、皮带出口等关键位置进行实时监视。
- 3.16.2 视频监控系统应能兼容到矿井现有监控系统中。
- 3.17 气体监测系统
- 3.17.1 TBM 配置 CH<sub>4</sub> 传感器，监测数据可以传输到控制室显示屏。
- 3.17.2 CH<sub>4</sub> 气体具有超限断电功能。

| 合作边界条件表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标前测算   |  |  | 备注  |
|         |          | 工作内容   | 甲方责任   | 乙方责任                                   |   |
| 1       | 场内外道路    | 施工便道修建   | 负责施工便道修建，满足乙方施工运输需求  | 配合提供道路参数需求                             |   |
| 2       | 设备运输     | 设备厂家运输至矿方，装卸车、下井及升井运输                            | 辅助配合乙方为设备下井和升井运输提供必要条件   | 1、制定运输方案，负责全程公路运输；<br>2、负责装车、卸车、捆扎等工作。 |   |
| 3       | 项目部驻地建设  | 项目所有临建和临时设施，包括但不限于营地建设、库房建设（含内部设施）、生活水电费，达到入住条件。 | 负责提供乙方生活区域、项目部营地的场地平整、硬化建设；生活用水电费；   | 负责生产库房建设。                              | 甲方可以提供部分人员住宿                              |
| 4       | 生产区临建    | 负责始发及出口硐室的施工、生产区场地、项目部营地的场地平整、硬化、建设，并符合相关规定      | 1、负责始发及出口硐室（均为 20 米）的施工、步进场地（步进预埋不超过 80 米）、生产区场地、项目部营地的场地平整、硬化。<br>2、负责井口三级沉淀池建设及地面污水处理及排放 | 配合甲方工作，提供始发及出口硐室、步进场地相关临建设施技术参数        | 合同签订后五日内提供相应双方签字确认的图纸及乙方派出现场技术员协助甲方开展准备工作 |
| 5       | 设备始发及拆装机 | TBM、皮带机设备安装调试、拆除                                 | 无  | TBM 安装始发及配套设备安装及装机、拆机需要的人工、材料、吊具等费用。   |   |
| 6       | 施工用水     | 水源满足设备用水量，水泵及管路安装、                               | 1、提供水源；<br>2、承担全部电费  | 除甲方责任以外的所有施工及费用                        |   |

|    |           |   |  |  |   |
|----|-----------|---|--|--|---|
|    |           | 废水抽排等相关管路延伸和排水工作。   |  |  |   |
| 7  | 施工用电      | 满足 TBM 用电需求的用电设施，包括变压器、配电箱、电缆线材、支架等                               | 1、保证井口 1000 米以内乙方有施工电源接入；<br>2、承担施工所需全部电费。 | 1、负责 TBM 隧道内开关柜、照明灯带和应急照明设施<br>2、负责高低压电缆的延伸和接头制作工作。<br>3、提供一级、二级、三级开关柜、高低压电缆线材、电缆接头、支架挂钩等。 |   |
| 8  | 隧道通风      | 风机、风管   | 无  | 工作中通风由乙方全权负责，并达到矿山施工标准要求   |   |
| 9  | 隧道抽水      | 水泵、管道   | 负责井口到废水处理场所                                | 工作中遇到透水由乙方全权负责，排放到井口位置   | 巷道排水（总量）按照 $\leq 200^3/h$ 的涌水量定额核定；当涌水量大于 $200^3/h$ （不含施工用水量）时需要甲乙双方商定治水专项方案，费用另行商定结算 |
| 10 | TBM 主要材料  | TBM 配件、油脂油料、刀具、组装调试及掘进其他工器具等；                                     | 无  | 负责 TBM 配件、油脂油料、刀具、组装调试及掘进专用工器具、耗材及 TBM 设备维护和相关配件、耗材的更换工作                                   |   |
| 11 | 主要机械及物料运输 | TBM、皮带机、洞内转运设备，包括皮带输送机、皮带机配件、皮带硫化所需材料等。支护材料、TBM 耗材等 施工所需材料、小型工具运输 | 无  | 1、提供 TBM、皮带机、胶轮车等设备，负责洞内主要设备操作、日常巡检、维保及配件；<br>2、负责至 TBM 设备尾部物料运输到井口。                       |   |
| 12 | 洞内出渣      | 洞内渣土运输、清渣，至皮带机、井口范围外指定地点  | 负责洞外及到渣场。                                  | 负责洞内皮带机渣土运输及清渣工作，运输至洞口   |   |
| 13 | 洞内测量      | TBM 施工隧道内控制点、施工测量、复测等   | 提供控制点和复测工作                                 | 负责 TBM 掘进施工测量  |   |

|    |       |                                     |                                   |   |                                      |
|----|-------|-------------------------------------|-----------------------------------|---|--------------------------------------|
| 14 | 人员通勤  | 人员上下班通勤                             | 无                                 | 负责生活区至作业面通勤   |                                      |
| 15 | 支护    | 锚网、拱架安装施工, 180°范围内的锚杆锚网全支护          | 负责提供锚杆、网片、锚固剂、锚索、钢拱架(不含制作)等支护材料供应 | 负责锚杆、钢筋网片、钢拱架(含制作)及支护材料的领用、运转到施工地点及进行安装施工(不含混凝土喷护)。   | 甲乙双方及监理单位应建立交接及使用记录, 每月对账一次并签字确认     |
| 16 | 不良地质段 | 不良地质段处理, 包括超前注浆、喷锚支护等措施             | 审批专项施工方案, 提供相关支护及其他材料             | 向甲方报送专项施工方案, 负责按照审批后的方案施工。                            | 需要注浆及锚喷的方案费用另行商谈结算                   |
| 17 | 底部回填  | 隧道底部硎渣回填、摊铺及压实等工作                   | 无                                 | 负责落渣、摊铺及压实工作(自主行为)                                    |                                      |
| 18 | 完工退场  | TBM隧道内相关设施, 皮带机、各类水管、电缆、灯带、照明等设施拆除。 | 无                                 | 负责盲硎TBM、皮带机、洞内抽排水设施、电缆等拆除; 生活厂区、工作厂区、库房等建筑拆除, 场地清理干净。 | 洞内抽排水、临时供电设施若对甲方后期有用可不拆除, 费用双方商定后结算。 |

## 第六章 图纸、资料、工程量清单

图纸相关资料详见招标文件附件；  
清单采用全费用综合单价报价单如下：

| 武山磷矿全费用综合单价报价单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长度   | 工程<br>量 | 单位 | 单价<br>(元) | 合价<br>(元) | 备注   |
|                |               | (m)  |         |    |           |           |  |
| 一              |               |      |         |    |           |           |  |
| 1              | 敞开式 TBM 安装及拆机 |      |         | 台次 |           |           |  |
| 2              | 巷道掘进          | 7400 | 211220  | m3 |           |           | 直径 6.03 米盾构机施工   |
| 3              | 巷道出渣          | 7400 | 211220  | m3 |           |           |  |
| 4              | 管缝锚杆支护        |      | 104562  | 根  |           |           | 管缝锚杆 $\Phi$ 43mm*1800-2000mm, 锚杆锚网联合支护(顶帮 180° 范围, 不含喷护) |
| 5              | 锚网铺设          |      | 309.51  | 吨  |           |           | 锚网 $\Phi$ 6@100×100mm                                    |
| 6              | 钢拱架支护         | 1480 | 199     | 吨  |           |           | 矿用工字钢 110*90*9 mm 预计不良地质及破碎带支护, 约 20%。                   |
|                | 小 计           | 7400 |         | 米  |           |           | 小计单价折算成元/m   |

注：1、钢材、锚杆、锚网、电费、水费甲供。2、工程量清单全费用综合单价应包括：人工费、辅料费、施工机械使用费、价差、措施费、规费、管理费、利润、税金、风险费用等。3、投标报价参照 2024 版《水利建筑工程预算定额》及《水利工程概算补充定额（掘进机施工隧道工程）》计价方式自主报价。4、税金：9%。5、全费用综合单价中巷道/井筒排水（单个）默认为 $\leq$ 200 立方/h 涌水量（不含施工用水量）。当涌水量 $\geq$ 200 立方/h（不含施工用水量）时，需要甲乙双方商定治水专项方案，费用依据定额另行商定结算。6、钢拱架支护在实际施工中若超过 15%，按照实际发生量及中标单价另行据实结算。7、投标人报价结合本工程投标人承担的内容、本工程建设要求、合同周期、市场行情及现场施工现场情况进行自主优惠报价。8、投标报价要编制说明，提供工程量清单全费用综合单价分析表等。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标段/包名称)

# 投 标 文 件

投 标 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章)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目 录

- 一、商务文件
  - (一) 投标一览表
  - (二) 投标函；
  - (三) 投标函附录；
  - (四)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五) 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 (六) 投标保证金；
  - (七) 资格审查资料：
    - 1. 投标人基本情况
      - 1-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1-2 关联单位情况说明；
      - 1-3 投标人基本情况其它材料
    - 2. 近\_\_年财务状况；
    - 3. 近\_\_年完成类似业绩情况；
    - 4. 企业信誉情况
      - 4-1 投标人信誉声明；
      - 4-2 行贿犯罪档案查询；
      - 4-2 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结果；
      - 4-3 近\_\_年发生的诉讼和仲裁情况；
      - 4-4 近\_\_年投标人获得奖项情况；
    - 5. 其它资格审查材料
  - (八) 其他材料。
  - (九) 财务会计报表
- 二、投标报价表；
- 三、技术文件
- 四、其他材料

# 一、商务文件

## (一) 投标一览表

标段（包）编号： \_\_\_\_\_

标段（包）名称： \_\_\_\_\_

| 序号 | 项目   | 内容         |
|----|------|------------|
| 1  | 投标报价 | 文字或折扣系数、数字 |
| 2  |      |            |
| 3  |      |            |
| 4  |      |            |
| 5  |      |            |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章)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备注：1. 项目由招标人根据项目标段（包）实际情况进行填写、编辑，最多只能填写、编辑五项内容，否则开标时开标一览表无法正常打开；

2. 内容由各投标人按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中“投标一览表”中要求的项进行填写。

## (二) 投标函

\_\_\_\_\_ (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 (标段/包名称) 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对此无异议，愿意以本投标文件所附《投标一览表》及投标函附录申明的投标报价、履约期限等承诺，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项目。

2. 我方同意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的投标须知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如果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

3. 我方已按招标文件的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

4. 如我方中标：

(1)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 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保证金，并接受招标文件中关于没收投标保证金的约定。

(4)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项目。

(5) 同意提供按照你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一切数据或资料。

5.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和第 1.4.4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6. 其他补充说明：\_\_\_\_\_。

投 标 人：\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章)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三) 投标函附录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标段/包名称)

| 序号    | 条款内容 | 约定(承诺)内容         | 备注 |
|-------|------|------------------|----|
| 1     | 投标报价 | 文字或折扣系数、数字       |    |
| 2     | 工期   | 日历天              |    |
| 3     | 项目经理 | 姓名 注册证书(专业) 证书编号 |    |
| 4     |      |                  |    |
| 5     |      |                  |    |
| 6     |      |                  |    |
| 7     |      |                  |    |
| 8     |      |                  |    |
| 9     |      |                  |    |
| 10    |      |                  |    |
| ..... |      |                  |    |
|       |      |                  |    |

投 标 人：\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1. 上表各项条款内容由招标人根据项目标段(包)情况进行填写、编辑、扩充。

3. 上表约定(承诺)内容由投标人填报并签署确认，随投标函一起报送；

(四)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 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 名： \_\_\_\_\_ 性 别： \_\_\_\_\_

年 龄： \_\_\_\_\_ 职 务： \_\_\_\_\_

系 \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 \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五) 联合体协议书 (如有)

牵头人名称: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住所: \_\_\_\_\_

成员二名称: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住所: \_\_\_\_\_

.....

鉴于上述各成员单位经过友好协商, 自愿组成\_\_\_\_\_ (联合体名称) 联合体, 共同参加\_\_\_\_\_ (招标人名称) (以下简称招标人) \_\_\_\_\_标段/包 (以下简称本工程) 的投标并争取赢得本工程承包合同 (以下简称合同)。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_\_\_\_\_ (某成员单位名称) 为\_\_\_\_\_ (联合体名称) 牵头人。
2. 在本工程投标阶段, 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工程投标文件编制活动, 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 并处理与投标和中标有关的一切事务; 联合体中标后, 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合同订立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 递交投标文件, 履行投标义务和中标后的合同, 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按照内部职责的部分, 承担各自所负的责任和风险, 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_\_\_\_\_。  
\_\_\_\_\_。按照

本条上述分工, 联合体成员单位各自所承担的合同工作量比例如下: \_\_\_\_\_。  
\_\_\_\_\_。

5. 投标工作和联合体在中标后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分摊。
6. 联合体中标后, 本联合体协议是合同的附件, 对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有合同约束力。
7.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联合体未中标或者中标时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8. 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 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成员二名称: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 1. 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章的, 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章的授权委托书。

2. 投标人未采用联合体投标的, 投标文件中不需联合体协议书。

3. 电子投标文件的联合体协议书不采用电子签章; 需在完成填写之后, 按照要求进行盖章、签字, 然后上传该协议书的电子扫描件。

## (六) 投标保证金 (现金形式)

\_\_\_\_\_ (招标人名称) :

我方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参加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标段/包) 的投标, 我方已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了金额为 \_\_\_\_\_ 万元的投标保证金, 我方承诺出现以下情形时, 你方可不予退还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

1. 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者修改投标文件。
2. 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附: 《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银行汇款凭证的复印件。

投 标 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 招标文件要求以现金形式 (包括现钞、银行汇票、银行电汇、支票) 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投标人除按规定方式提交保证金外, 还应在投标文件中采用本格式告知招标人。

## (六) 投标保证金（银行保函/保险保单/担保保函）

- 备注：1. 招标文件约定接受银行保函、保险公司保单、担保公司保函形式的投标保证金，银行保函、保险保单、担保保函格式未做统一规定。投标人需提供银行保函、保险保单、担保保函原始凭证的扫描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 投标人提交的银行保函能够通过互联网且无需任何授权即可在相应的银行官方网站验证真伪，并在保函上写明网址，否则视为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其投标将被否决；投标人提交的保险保单，投标保证保险格式和条款应当经过中国保监会批准或备案，保险保单能够通过互联网且无需任何授权即可在相应的保险公司官方网站验证真伪，并在保单上写明网址，否则视为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其投标将被否决；投标人提交的担保保函，能够通过互联网且无需任何授权即可在相应工程担保公司官方网站验证真伪，并在保函上写明网址，否则视为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其投标将被否决。

## （七）资格审查资料

### 1、投标人基本情况

#### 1-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会员库表格格式）

备注：1. 本表由招标人根据项目标段（包）实际情况编辑，投标人按照提供的表格内容填报。本表后应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业资质（格）证书（如有）、安全生产许可证（如有）、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如有）等材料的复印件。

2.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成员应分别填写。

## 1-2 关联单位情况说明

单位负责人与本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单位：

与本单位存在控股与被控股关系的单位：

与本单位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 备注：1. 未披露或未真实披露申请人与可能参加本招标项目（标段/包）投标的关联单位的关系的相关情况视为弄虚作假。  
2.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成员应分别填写。

### 1-3 投标人基本情况其它材料

## 2、近\_\_年财务状况

备注：1. 财务会计报表信息（如有）请上传至“财务会计报表”节点中，请勿在此节点中上传，否则会公示到外网。

2. \_\_\_\_\_  
\_\_\_\_\_

### 3、近\_\_年完成的类似业绩情况

备注：

---

---

## 4、企业信誉情况

### 4-1 投标人信誉声明

\_\_\_\_\_（招标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截止本招标项目投标截止时间，我方处于正常的经营状态，不存在下列任何一种情形。

- （1）被责令停业；
- （2）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
- （3）财产被接管或冻结；
- （4）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章）

\_\_\_\_\_年 \_\_\_\_月 \_\_\_\_日

备注：投标人应针对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的要求，在此对其信誉情况做出说明。如上述格式文件所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应按要求做出说明。

## 4-2 无行贿犯罪行为的声明

\_\_\_\_\_（招标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截止本招标项目投标截止时间，我单位、法定代表人\_\_\_\_\_（姓名）、拟委任的项目经理\_\_\_\_\_（姓名）在近三年内（\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不曾有人民法院生效判决、裁定认定的行贿犯罪行为。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1. 近3年是指从资格预审申请截止日往前推算3年至投标截止日的前一日，例如资格预审申请截止日为2014年2月1日，投标截止日为2014年3月5日，则近3年是指2011年2月1日至2014年3月4日。

2.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应按要求做出声明。

#### 4-2 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结果

|  |
|--|
|  |
|--|

- 备注：1. 投标人根据《关于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法〔2016〕285号）的规定，自行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申请人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并将查询结果“截图”附在本表中。
2. 联合体投标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查询。

### 4-3 近\_\_年发生的诉讼和仲裁情况

| 类别   | 序号 | 发生时间 | 情况简介 | 证明材料索引 |
|------|----|------|------|--------|
| 诉讼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仲裁情况 |    |      |      |        |
|      |    |      |      |        |
|      |    |      |      |        |

备注：1. 近\_\_年发生的诉讼和仲裁情况仅限于投标人败诉的，且与签订或履行施工承包合同有关的案件，不包括调解结案以及未终审判决的诉讼或未裁决的仲裁。附法院或仲裁机构作出的判决或裁决等有关法律文书的复印件。

2. 近\_\_年是指从投标截止日往前推算\_\_年。以仲裁裁决或判决书时间为准。

3. 投标人不如实填报或隐瞒实情，视为弄虚作假。没有相关情况应明确填“无”。



## 5、其它资格审查材料

## (八) 其他材料

## (九) 财务会计报表

财务会计报表信息（如有）请在此处上传。

## 二、投标报价表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如有）

### 三、技术文件

## 四、其他材料

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1.1 规定需要提交的其他材料。